

上櫃代碼:8938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李美娟

職稱：財會處協理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joanne.lee@ad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林肯毅

職稱：總經理室主任管理師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kenny.lin@ad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高加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複材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鑄造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王國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話：(07)237-311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圖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6
五、勞資關係	79
六、重要契約	8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3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8
一、財務狀況	239
二、財務績效	240
三、現金流量	2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4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1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感謝各位持續對明安的關心、支持與愛護，希望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仍能持續給予我們更多的關注與支持，謝謝！

以下將就 105 年度營運結果與 106 年度營業計劃提出報告。

一、105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

(一)105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5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8,952,279 仟元，較 104 年度 8,786,162 仟元，成長 1.89%。105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394,238 仟元，較 104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62,581 仟元，增加幅度為 529.96%，105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2.59 元。

(二)105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5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8,952,279	8,786,162	1.89%
營業成本	7,675,331	7,850,775	-2.23%
營業毛利	1,276,948	935,387	36.52%
營業費用	904,516	919,923	-1.6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63,906	53,347	19.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346	65,034	-13.36%
稅前淨利(淨損)	492,684	133,845	268.10%
綜合損益總額	302,816	52,555	476.19%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比率	
資產報酬率(%)	6.5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2.71%
	稅前純益	36.94%
純益率(%)	4.40%	
每股盈餘(元)	2.59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5 年度研發成果

1. SMC 配方。
2. 奈米碳材配方。
3. 高韌性配方。
4. 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5.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6. EPS 成型方式於輕量化車架的開發應用。
7. 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8. 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9. 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10. 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11. hardtail E-bike 電動登山車技術開發。

二、106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提升品質意識，落實各項品質管理控制措施與品質政策，減少品質成本浪費，提供顧客滿意且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
2. 精實生產與管理，創造高績效組織，透過製造生產省人化與自動化，逐步邁向智能化工廠。
3. 整合公司資源，擴大產品組合並致力於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加強公司整體競爭力。
4. 安全、衛生、環保與生產並重，持續提昇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績效之管理系統。

(二)預期銷售數量

依據市場供需狀況、產業環境，並考慮公司能力與發展，預測 106 年銷售數量球頭與球具約 760 萬支，高爾夫球全年數量約 10,000,000 (Dozen)。

(三)重要產銷策略

1. 整合台灣、大陸、越南等供應鍊，強化對客戶需求之回應。
2. 提供優質差異化產品，滿足客戶需求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提升獲利率。
3. 藉由價值分析/價值工程等觀念及手法縮短學習曲線、降低成本。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延伸利用「金屬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等核心技術，並藉由跨界合作，提昇公司整體價值。
2. 加強人力資源開發及人才培育計畫，提昇同仁工作價值的歸屬感與企業競爭活力。
3. 善盡企業公民的責任，落實節能減碳減廢之綠能政策，以同步達成降低成本及保護環境之目標，追求企業成長、生態平衡、社會發展的共同提昇。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16年可算是多事之年，美歐日等先進國家經濟成長不如預期，新興國家成長放緩，加上英國脫歐、美國總統大選結果超乎預期等，全球經濟可說在驚滔駭浪中渡過。展望今年，全球最大消費市場~美國經濟回穩，加上川普擴大財政之政策，可望帶動美國內需市場活絡，其他國家可望同步受惠，這對公司今年的營運展望絕對是一項助益。

而國內勞動基準法的修訂，再加上大陸日趨嚴格的環保法規、稅務法規等在考驗公司的應變能力。因應此情勢變化，公司除積極實行精實生產與管理，藉由提升執行力之觀念來創造高績效組織，另透過製造省人化與自動化，逐步邁向智能化工廠，創造並確保永續發展之契機。

今年適巧為明安邁入三十年的重要里程碑，面對瞬時萬變的經營環境，我們將不斷地與時俱進調整經營策略，以因應當前科技發展及訊息應用躍進式的衝擊，同時我們也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為經濟發展做出貢獻，朝贏得股東、員工及其家庭、當地整體社區、社會滿意的目標邁進。

最後，由衷感謝每位同仁的努力和堅持，並謝謝各位股東、客戶夥伴、供應商夥伴等對公司的信任與全力支持，所有明安人將持續秉持「誠意、創意、滿意」的經營理念持續前進、再創佳績，迎向下一個三十年。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錫潛



總經理：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時間：中華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

(二)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2、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3、複材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4、鑄造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76 年	7 月公司成立，主要由林森池先生、鄭正賢先生、鄭錫坤先生等人集資成立，初期投資額新台幣 4500 萬元。公司成立開始即與「工研院材料所」技術合作，共同研發生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民國 77 年	7 月位於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之新建廠房落成啟用，並正式開始量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供應國內外市場。
民國 78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及機械所合作研製預浸材料含浸機，產製 PPG 複合材料，以增強所需原物料自主性。及產品多元性，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民國 79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共同開發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
民國 80 年	四月指派人員赴新竹「工研院」研習「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技術，10 月安裝生產設備，投入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
民國 81 年	年初廠房擴建完成，腳踏車生產線開始小量試產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11 月復與工研院材料所簽約共同開發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
民國 82 年	4 月自美國引進新型全自動纏繞式球桿製作機，並「工研院材料所」合作研發纏繞式球桿，使球桿多元化以迎合顧客不同之需求。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於 3 月開始正式量產。
民國 83 年	2 月通過 ISO 國際品質認證。 轉投資成立「明安企業有限公司」。 因應訂單量增加，成立球桿第五條生產線。 球桿與腳踏車於本年度完成 NPS 線改造，全面以新的生產方式迎接日增訂單量。
民國 84 年	2 月成立球桿第六條生產線。 4 月組織變更，朝事業部歸劃發展，並積極推行「CIS 企業辨識系統」。
民國 85 年	9 月投資第二條材料含浸機試車、生產。 10 月投資寰安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腳踏車部門成功開發碳纖 CROWN 前叉。 設立明安網站及企業內部網站。 開始明安關係企業合併計劃的推動，並確立 2000 年以上櫃(市)為目標。
民國 87 年	3 月 1 日轉投資之震安股份有限公司由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吸收合併，7 月 1 日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及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資本額增為 1 億 8 仟 7 佰 1 拾 7 萬元。 8 月份轉投資設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Ltd. 10 月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12 月資本額增加為肆億零陸佰貳拾萬元整，並獲財政部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88 年	(1) 2 月開始進行上市輔導。 (2) 4 月購入第二部 CAD 設備。 (3) 5 月購入「快速原型製作機」。 (4) 11 月資本額增加至五億五仟陸佰貳拾萬貳拾元整。 (5) 12 月購入新的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
民國 89 年	(1) 元月引進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試車。 (2) 7 月 ERP 上線。 (3) 8 月大量生產鈦合金木桿頭。 (4) 10 月大陸第二條鑄造線開工。 (5) 11 月鈦合真空鑄造爐入廠。
民國 90 年	(1) 6 月與美日知名碳纖維球桿廠商 Fujikura Composite 策略聯盟，並辦理盈餘轉增資伍仟柒佰捌拾肆萬肆仟捌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參仟陸佰貳拾玖萬貳仟玖佰肆拾元整。 (2) 8 月與東吳大學蘇雄義教授合作 SCM 專案計劃。 子公司增設大陸沙田廠表面處理作業正式上線。 (3) 11 月成立 SCM 小組全力推動供應鏈管理事務，提昇系統效率與降低成本。
民國 91 年	(1) 4 月申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2) 4 月申請股票上櫃案。 (3) 12 月 2 日掛牌上櫃。
民國 92 年	(1) 4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體系間電子化計劃申請補助 925 萬。 (2) 4 月購入『雷射氬焊機』，加入焊接鈦球頭行列。 (3) 5 月 27 日斥資億元動工興建新廠房。
民國 93 年	(1) 以 PKM 結合企業合併夥伴間彼此的流程作業、應用軟體、資料及 Web 功能，達到企業延伸(Enterprise Extension)提昇競爭力，使企業社群整體皆能獲利。 (2) 新建廠房預計 5 月竣工；著手兩廠搬遷事宜，年底正式啟用。 (3) 12 月投資設立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1) 4 月內部 KM 網站上線。 (2) 5 月以"I-Design 高爾夫球具協同設計開發專案計畫"通過經濟部技術處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補助 1,440 萬。 (3) 12 月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高雄分處設立分公司。
民國 95 年	(1) 4 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 (2) 5 月投資設立「上海峰盛碳纖科技有限公司」。 (3) 7 月投資設立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7 月投資設立「明安複合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5) 10 月通過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落實工安及環保政策。

民國 96 年	(1)10 月明安 20 年回顧與實體展。 (2)11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知識管理標竿典範輔導(製造工程知識管理機制建立)。
民國 97 年	(1)重新導入 SAP 系統，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線。 (2)明安大陸龍眼廠獲得世界知名運動用品廠商 Adidas WS 4C 認證。
民國 98 年	8 月設立子公司「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1)今年 6 月購買「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2)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 月 13 日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3)今年 10 月集團營收突破百億。
民國 100 年	(1) 2011 年 6 月明安生產自行車零組件及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大業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 2011 年 7 月子公司明揚因應營運拓展，由高雄市大樹區搬遷至屏東市屏東加工出口區。 (3) 2011 年 9 月明安集團總部，生產 golf 球頭的中林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領先台灣同業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4) 2011 年 9 月經濟部工業局遴選明安為首批<綠色工廠標章>的輔導廠商之一，進行為期 4 個月的綠色工廠輔導。 (5) 2011 年 10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通過產品碳足跡系列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是明安第一個產品碳足跡認證。 (6) 2011 年 11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獲得台灣電工工會及英國 Carbon Trust 碳標籤授權。 (7) 2011 年 10 月明安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
民國 101 年	(1) 10 月明安生產複合材料的高加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 10 月明安牙叉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 (3) 今年 11 月分別與國立成功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所丁志明教授專利授權合約及技術移轉，授權專利之範圍主要以「高導熱連續氣相成長碳纖維」相關之技術為主。 (4)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技術處補助，成立【明安集團創新研發中心】。 (5)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101 年度全國績優健康職場」減重最佳 貢獻獎。 (6) 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0 年度園區事業綠美化競賽景觀設計獎佳作。
民國 102 年	(1) 1 月本公司總部中林廠獲頒【工業局清潔生產合格證書】。 (2) 本公司鈦球頭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PAS 2050】的查證聲明。 (3) 精鑄產品-人工關節，獲得醫療品質認證 ISO13485。 (4) 自創腳踏車品牌【Grampus】，並獲得台灣精品獎-銀牌獎與高雄精品獎雙重肯定。 (5) 5 月鄭錫潛先生擔任明安國際集團董事長。 (6) 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1 年度熱心公益貢獻獎。 (7) 子公司明揚與國內科技大學合作利用國產工具機加工風洞模仁，大幅降低製作模仁時間與成本，並提升模仁的耐用度。 (8) 子公司明揚成功開發軟卻高反發兩層球產品，大幅提升擊球時的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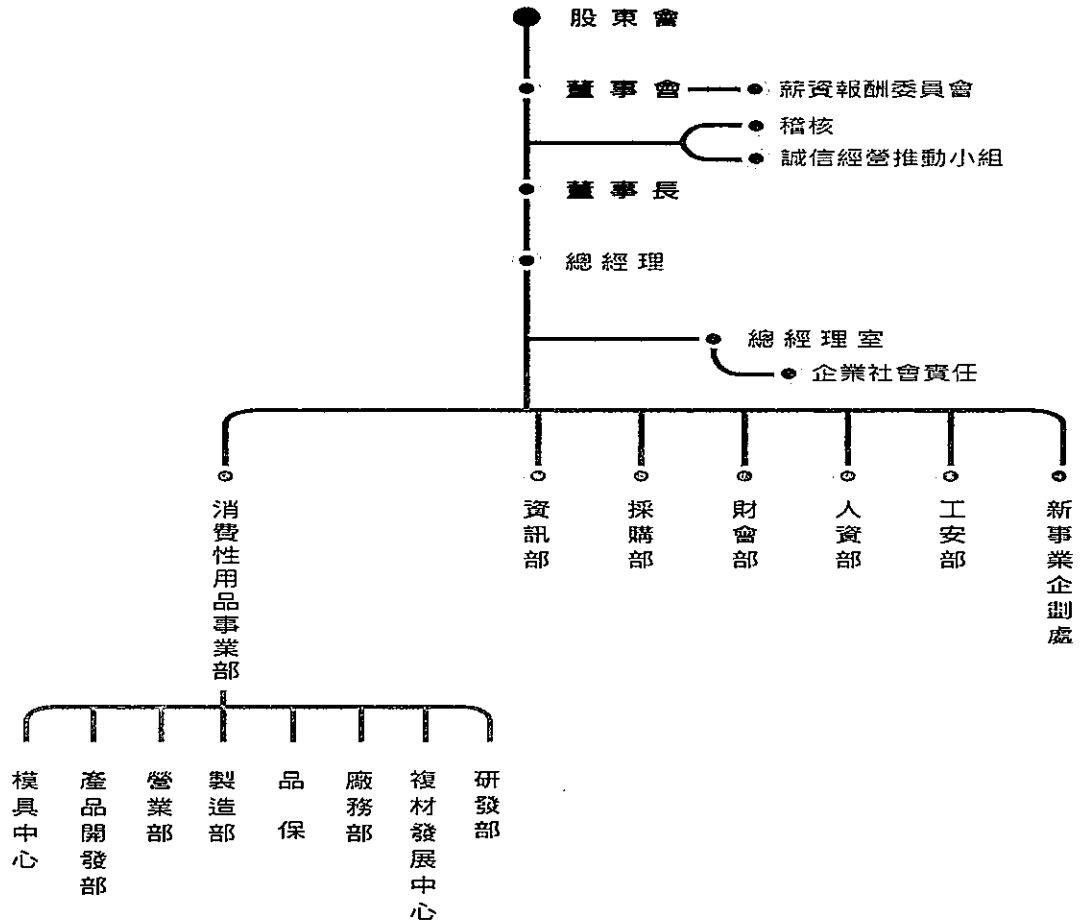
	<p>感與距離。</p> <p>(9) 子公司明揚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2 年度績優健康職場-樂群健康獎。</p>
民國 103 年	<p>(1) 台電 103 年度企業節電競賽活動，明安高加分公司榮獲節電競賽第一名。</p> <p>(2) 高雄工會 103 年度績優廠商選拔表揚，明安獲得〈榮譽會員獎〉。</p> <p>(3) 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 月 10 日上櫃掛牌買賣。</p> <p>(4) 明揚子公司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3 年度節能獎-銀省獎。</p> <p>(5) 明揚子公司經財政部關務署認證取得安全認證優質企業認證。</p>
民國 104 年	<p>(1) 編製並發行第一本「CSR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2) 明安高加廠通過「EICC (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審查。</p> <p>(3) 高爾夫球頭通過產品水足跡認證，取得「ISO14046」查證聲明書。</p> <p>(4) 致力推動無菸環境，及職業傷病預防、健康促進計畫，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p>
民國 105 年	<p>(1) 明安獲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鑄造業補助案。</p> <p>(2) 明安贊助哈佛大學關於先進複合材料應用在建築的研究案。</p> <p>(3) 明安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新增設第三廠房。</p> <p>(4) DIZO S6 獲得 2017 台灣精品獎肯定。</p> <p>(5) 榮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排名前 5%。</p>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全公司經營目標及績效管理的推動與執行，專案計畫擬定與推動執行與評估，協助總經理管理及執行公司各項業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合理性評估。
誠信經營推動小組	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統籌全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擬定，並對客戶服務與供應商管理、人權與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及有效執行。
稽核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人資部	規章制度之整合規劃、修訂與執行、人力資源規劃及發展事務。
資訊部	應用軟體系統策劃與執行、電腦及相關周邊設備管理及維護、應用軟體系統相關文件維護、應用軟體外包管理。
採購部	國內外原物料及庶務之採購。
工安部	環安衛管理系統之督導及推動。
財會部	各項財務報表編製、資金運作、財務調度及稅務處理。
新事業企劃處	蒐集整理並分享集團現有事業項目外之趨勢(STEEP)，提出可行之新興商機提案及自行車自有品牌之推廣並達成自有品牌之營運目標。
產品開發部	開發案執行及開發資源整合協調、新產品開發及量產導入。
研發部	新材料新製程技術開發與測試及新技術引進與量產協助。
營業部	產品之銷售業務、客戶關係開發與維繫及客戶服務。
製造部	產品之生產製造、開發設計及品管控制。
廠務部	工廠製造環境、安全、廠務等管理。
複材發展中心	新產品、新材料、新製程與新設備的開發。
模具中心	各類模具、夾治具之設計、製作、修改、審核、發包及模具製程之設修訂。
品保	進行全公司品質資訊及品質系統之規劃與執行。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 年 3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連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飾、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與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鄭錫聲	男	105/05/31	3年	99/06/04	1,304,636	0.98%	1,304,636	0.98%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 經營管理系	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明揚國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W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明安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淑慶	男	105/05/31	3年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 高階經營碩士	本公司法人代表人、立字高新科 技(股)公司董事、舊振南食品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永家興業有限公司董 事長、永興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台灣	劉安皓	男	105/05/31	3年	87/07/01	2,285,234	1.71%	2,285,234	1.71%	740,894	0.56%	0	0%	美國 Vanderbilt大 學工程管理碩 士	本公司副董事長暨董事、明安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W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台灣	杜曉芬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593,840	0.45%	593,840	0.45%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 理系 碩士	本公司董事及SG營業部資深經理。	前董事	杜志雄	血親
董事	台灣	蕭淑吟	女	105/05/31	3年	99/06/04	206,545	0.15%	206,545	0.15%	0	0%	0	0%	樹德女中	本公司董事、奕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無	無	無
前董事	台灣	杜志雄	男	102/05/31	3年	87/07/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文化大學體育 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 董事	台灣	吳清在	男	105/05/31	3年	91/06/21	0	0%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市大 學會計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系主任暨 研究所教授及 所長、財務金 融研究所所長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集 人、晉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順達 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 酬委員會召集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還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台灣	洪麗蓉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及合夥人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長興材料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暨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前獨立董事	台灣	謝國煌	男	102/05/31	3年	99/06/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國慈特律大 學工學博士、 曾任台大化工 系教授及台大 高分子研究所 所長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台灣	福元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章	男	105/05/31	3年	105/05/31	515,000	0.39%	1,000,000	0.75%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 系、台灣福興 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白美香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9,721	0.01%	9,721	0.01%	0	0%	0	0%	東吳大學醫學 研究所理學碩 士、中山大學 管理學碩士	本公司監察人、台灣福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合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同興(股)公司董事長、福興美國(股)公司(股)董事、至興精機(股)公司董事、台 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艾德克(上海) 技(上海)有限公司(原艾德克(上海) 高貿有限公司)董事、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原英格索爾福興有 限公司)董事、AllegionFu llising Holdings., LTD.(原英格索爾福興控 股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李鴻時	男	105/05/31	3年	102/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師範 大學教育學碩 士、勤業會計 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	本公司監察人、榮茂光電(股)獨立董 事、鴻通通路(股)公司監察人、東台精 機(股)公司監察人、明揚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青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順益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無
前監察人	台灣	黃美蘭	女	102/05/31	3年	96/05/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銘傳大學國際 貿易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前監察人	台灣	游俊茂	男	102/05/31	3年	99/06/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輔仁大學法律 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杜志雄 10.96%、劉安皓 9.33%、鄭錫潛 12.18%、蕭淑玲 5.40%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福訊投資(股)公司 45.75%、弘誠投資(股)公司 16.77%、聯廣投資(股)公司 13.66%、勝友投資(股)公司 10.43%、德力國際投資(股)公司 7.33%、元勝國際投資(股)公司 3.43%、陳建昆 2.6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3月2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福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璧 37.96%、林子軒 33.02%、張珊 12.35%、林子揚 13.58%、林瑞章 3.09%
弘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尹麗雯 49.64%、林釗弘 47.74%、林紹謙 1.31%、林紹潔 1.31%
聯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文星 26.88%、許美慧 25.00%、林祉呈 24.38%、林祉佑 23.74%
勝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珍 33.04%、林登財 31.30%、張珊 21.74%、林秉寬 5.22%、林芷璋 4.35%、林芷寧 1.74%、施威名 0.87%、史金宏 0.87%、史進益 0.87%
德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音 32.26%、陳振躍 30.65%、陳思瑾 19.35%、陳思凱 17.74%
元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源盛 25%、林淑媛 25%、吳怡欣 25%、吳書豪 25%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雄慶			✓	✓	✓	✓	✓	✓	✓	✓	✓	✓	✓	✓	✓	無
董事：鄭錫潛			✓								✓		✓	✓	無	
董事：劉安皓			✓								✓		✓	✓	無	
董事：杜曉芬			✓		✓	✓	✓	✓	✓	✓	✓	✓	✓	✓	無	
董事：蕭淑玲				✓	✓	✓	✓		✓	✓	✓	✓	✓	✓	無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	✓		✓	✓	✓	✓	✓	✓	✓			無	
監察人：白美香			✓	✓		✓	✓	✓	✓	✓	✓	✓	✓	✓	1家	
監察人：李鴻琦		✓	✓	✓		✓	✓	✓	✓	✓	✓	✓	✓	✓	1家	
獨立董事：吳清在	✓		✓	✓	✓	✓	✓	✓	✓	✓	✓	✓	✓	✓	2家	
獨立董事：洪麗蓉			✓	✓	✓	✓	✓	✓	✓	✓	✓	✓	✓	✓	3家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3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鄭錫潛	男	98.10.01	1,304,636	0.98%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安皓	男	87.07.01	2,285,234	1.71%	740,894	0.56%	0	0%	台大化工系 台南紡織化學廠副廠長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鄭錫潛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周益男	男	101.03.01	96,413	0.07%	20,000	0.01%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美娟	女	96.12.10	69,475	0.05%	30,000	0.02%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81年會計師高考及格 台灣德爾福財務經理、敦揚科技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楊智銘	男	100.01.01	24,317	0.02%	0	0%	0	0%	成功大學航太所結構組 綠點高新科技特助、音賜(股)公司副總、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日本	笹本昭則	男	102.07.01	0	0%	0	0%	0	0%	武藏工業大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林天健	男	103.03.05	0	0%	0	0%	0	0%	Grand Canyon Uni(Arizona state USA) 華新科技處長、 台灣飛利浦 QM/組織系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昌宏	男	94.12.01	558	0%	0	0%	0	0%	中興大學機械學士 遠東複合材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志文	男	105.01.01	9,359	0.01%	11,459	0.01%	0	0%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明泰	男	105.01.01	35,891	0.03%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運籌管理碩士 龍鳳食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薛宏榮	男	105.07.26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環繞醫學所碩士 佳大化工公司經理 勞動部職安署安區中心副主任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錫潛												
法人董事	明安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	李雄慶												
法人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鄭錫坤												
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0	0	5,810	480	1.82%	6,991	189	189	57	0	3.92%	0
董事	杜曉芬												
董事	蕭淑玲												
前董事	杜志雄												
獨立董事	吳清在												
獨立董事	洪麗蓉												
前獨立董事	謝國煌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雄慶、鄭錫潛、劉安皓、蕭淑芬、吳清在、洪麗蓉、鄭錫坤、杜志雄、謝國煌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雄慶、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吳清在、洪麗蓉、鄭錫坤、杜志雄、謝國煌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雄慶、蕭淑玲、吳清在、洪麗蓉、鄭錫坤、謝國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0	0	2,490	2,690	200	300	0.78%	0.87%	無
監察人	白美香									
監察人	李鴻琦									
前監察人	黃美菊									
前監察人	游俊茂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黃美菊、游俊茂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黃美菊、游俊茂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黃美菊、游俊茂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鄭錫潛	6,869	6,869	253	253	1,541	1,541	71	0	71	0	2.53%	2.53%	無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錫潛、劉安皓、周益男	鄭錫潛、劉安皓、周益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錫潛	0	180	0	0.05%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李美娟				
	協理	薛宏榮				
	協理	楊智銘				
	協理	笹本昭則				
	協理	林天健				
	協理	蔡昌宏				
	協理	王志文				
	協理	李明泰				

(五)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職稱	酬金總額 (仟元)	酬金佔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仟元)	酬金佔稅後純益 比例
董事		6,890	1.99%	1,290	20.64%
監察人		2,990	0.87%	630	10.0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734	2.53%	7,209	115.34%

- a. 董事及監察人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發放酬金，總經理、副總經理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度及參照同業水準訂定支付之，另獎金之給付則視本公司盈餘之多寡、經營績效優劣並參考同業水準支付之。
- b.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含車馬費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等，若董事兼任公司員工，可分配員工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本薪外，另依職等與績效發放職務加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錫潛	8	0	100%	連任
副董事長	劉安皓	8	0	100%	連任
董事	明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雄慶	4	0	100%	105.05.31 改派代表人
董事	明安投資有限公司 前代表人：鄭錫坤	3	0	75%	105.05.31 改派代表人
董事	杜曉芬	4	0	100%	105.05.31 新任
董事	蕭淑玲	7	0	88%	連任
前董事	杜志雄	3	1	75%	105.05.31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吳清在	8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洪麗蓉	4	0	100%	105.05.31 新任
前獨立董事	謝國煌	4	0	100%	105.05.31 任期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05.03.10	會計師事務所委任案、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05.06.16	1. 與上海銀行高雄分行簽訂金融商品 交易合約及為子公司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背書保證簽 定合約。	√	
	2. 為100%持股之子公司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提供資金 貸予美金壹佰柒拾萬元正乙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4	100%	105.05.31 新任
監察人	白美香	4	100%	105.05.31 新任
監察人	李鴻琦	8	100%	連任
前監察人	黃美菊	2	50%	105.05.31 任期屆滿
前監察人	游俊茂	4	100%	105.05.31 任期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1. 監察人會以電話諮詢及不定期至公司查看，並透過參加股東會，與股東進行溝通，且監察人每年出具「監察人審查報告書」。2. 監察人定期列席董事會及參與股東會，員工及股東與監察人溝通管道順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就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提出報告。監察人針對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適時發現及揭露異常或缺失事項，及所提具體改善或防弊意見，得要求提出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全條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網址： http://www.adgroup.com.tw/interweb/cht/main5-4-1.aspx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治理 實務守 則規定 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設置股務部門處理股東事宜。 (二) 視需要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查詢，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變動情形。 (三) 公司財務獨立及定期評估經營績效。 (四) 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公平性已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與治理 實務守 則規定 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訂定並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依兩個面向，背景經歷及整體能力，評估如下表： 面相一 背景經歷	與治理 實務守 則規定 相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姓名</th> <th>性別</th> <th>專業背景</th> <th>專業技能</th> <th>產業經歷</th> </tr> </thead> <tbody> <tr> <td>鄭錫潛</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明安投資-李雄慶</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產業經歷	鄭錫潛	男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男	V	V	V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產業經歷															
鄭錫潛	男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男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劉安皓	男	V	V	V				
			杜晚芬	女	V	V	V				
			蕭淑玲	女	V	V	V				
			吳清在	男	V	V	V				
			洪麗蓉	女	V	V	V				
			面相二 整體能力								
			董事姓名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鄭錫潛	V	V	V	V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V	V	V	V	V	V	V	
			劉安皓	V	V	V	V	V	V	V	
			杜晚芬	V	V	V	V	V	V	V	
			蕭淑玲	V	V	V	V	V	V	V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p>(二)本公司目前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四)本公司普會課每年一次依「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普會課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且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另，本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本表下方(註)。</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由財會處財務課-股務兼任，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擬規劃適當制度及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 2.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題內容；若有利害關係人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3. 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4. 每年一次定期進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至少每三年一次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評估。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p> <p>(二)本公司均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佈公司的經營狀況。</p> <p>(三)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可隨時妥適回應相關議題。</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	V	V	<p>(一)公司已架設網站，在首頁之『投資人關係』選項下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架設英文網站及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公司依法成立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權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皆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各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5-37頁。</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評估作業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八)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為上市櫃公司前5%，尚無需改善者而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註)明安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下表：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期間:106 年

日期:106 年 02 月 10 日

獨立性及適任性	是	否	備註
一、 簽證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V	
二、 簽證會計師是否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V	
三、 簽證會計師是否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V	
四、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V		
五、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六、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七、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V		
八、 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及資源？	V		
九、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管理階層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V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自 100 年 12 月 8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水準，薪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人，由吳清在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依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確實運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關 料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V	V	V	2 家	
獨立董事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家	
其他	陳輝雄	V			V	V	V	V	V	V	V	V	V	2 家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16日至108年5月30日，105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清在	3	0	100%	連任(105.06.16改選)
委員	洪麗蓉	1	0	100%	新任(105.06.16改選)
委員	陳輝雄	3	0	100%	連任(105.06.16改選)
委員	謝國煌	2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一) 本公司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董事會並於105年11月10日通過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CSR)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揭露於CSR報告書與公司外部網站中。</p> <p>(二) 對新進人員進行企業社會責任概念進行宣導及訓練。</p> <p>(三)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 1. 公司訂有薪資、年節獎酬、績效、激勵獎金、退休制度、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等管理作業辦法，並依據勞動市場、經濟環境因素等考量每年定期檢討修正。</p> <p>2. 公司為落實績效考核制度，達整體營運之競爭力對員工安全防护、緊急應變處理、行為準則等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實際演練與宣導，並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優秀明安人，獎懲、晉升、激勵制度，以保障員工安全，激發員工熱情，提升員工應變能力及道德誠信依循之企業社會責任目的。</p>	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p>	V	V	<p>(一) 本公司致力於節約各項能資源使用，透過定期會議檢討追蹤，以期使各項能資源做最有效率之使用，減少浪費與減碳，依據公司環安衛政策之承諾採用對環境降低負荷之原物料，廢棄物進行回收、減量與再利用。</p> <p>(二) 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政策，並有</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並建置專責單位維護管理，對新進人員與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加強觀念認知，落實環安衛政策與目標。</p> <p>(三) 本公司為了解廠房運作排碳狀況，已執行ISO14064認證，並以此為依據進行減碳，訂定機制透過節能減碳會議，定期追蹤管控以達目標。</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V	V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規則辦法，提供管理及員工遵循，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本公司提供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並定期舉辦動員大會，藉由會議進行雙向溝通、傳達及宣導相關事宜。</p> <p>(三) 員工是公司最大的資產，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健康檢查。除健康檢查項目優於法規規定外，亦於公司內設置醫務室，並特聘醫師駐廠看診，使員工可於廠內享受專業的醫療諮詢。定期進行法規查核及危害風險評估，訂定改善方案或控制措施，降低危害風險，達成零工安的目標。</p> <p>(四) 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動員大會，對員工宣導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p> <p>(五) 本公司提供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之產品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標示。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對於新供應商會進行評估作業，未來將加強評鑑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遵行自訂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行，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為因應全球暖化、氣候變遷的衝擊，由專責單位-<總經理室企業社會責任>規劃推動明安友善生態環保的永續發展專案，以節能減碳，降低可能的營運風險，並於105年度出版第二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整合並揭露CSR相關資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出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相關數據均採用國際通用指標GRI G4呈現，以核心選項及AA1000保證標準來撰寫。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無重大差異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做事原則。</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制度；此外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推動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之狀況。</p> <p>(三)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的合法性，以及曾有不誠信行為的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立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職單位，並由該專職單位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 本公司透過每年一次的動員大會、公佈欄或相同目的的其他方式，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上櫃公 司誠信 經營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無重大 差異
	V	<p>(一) 本公司內部網站設有電子意見箱、與CEO有約及誠信信箱，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溝通管道暢通。</p> <p>(二) 本公司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p>	
	V	<p>(三) 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建立並公告檢舉信箱及專線。</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無重大 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之作業程序如下：

- (1) 公司章程
-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3)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4) 道德行為準則
- (5) 誠信經營守則
- (6)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7)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8)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9)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0)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11)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12) 股東會議事規則
- (13) 董事會議事規範
- (1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之公司治理專區。
- (2) 本公司網站(<http://www.adgroup.com.tw>)投資人關係項目下公司治理單元。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子公司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2.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情形：無。
3. 105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鄭錫潛	105/05/31	105/04/21	證基會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5/09/01	證基會	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	劉安皓	105/05/31	105/09/01	證基會	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5/09/0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雄慶	105/05/31	105/07/26~105/07/27	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董事	杜曉芬	105/05/31	105/07/26~105/07/27	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董事	蕭淑玲	105/05/31	105/04/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與稅務規劃
			105/09/0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獨立董事	吳清在	105/05/31	105/03/31	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5/04/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與稅務規劃
獨立董事	洪麗蓉	105/05/31	105/06/24	證基會	企業「掏空資產」弊案探討與法律責任解析
			105/09/2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IFRS9) 專題探討:金融資產(含減損)及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
			105/11/0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與過去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解析
			105/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最新 IFRS 發展情形及 IASB 工作計畫探討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	林瑞章	105/05/31	105/03/17	財團法人 台灣金融 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如何因 應稅制改革
			105/04/21	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 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 社會責任
監察人	白美香	105/05/31	105/04/08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 會運作實務
			105/07/05	證基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 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監察人	李鴻琦	105/05/31	105/04/21	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 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 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5/09/02	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 股權宣導說明會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 3月8 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人中，有 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錫潛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5. 5. 31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承認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2. 承認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依 105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於 105 年 7 月 1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5 年 7 月 29 日現金股利發放完成。
	討論事項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並已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獲經濟部核准登記。
2.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已完成董事及監察全面改選，改選名單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獲經濟部核准登記。	
3.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股東會議事錄於 105 年 6 月 7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5. 1. 28	1.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2.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5. 3. 10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案。 2.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4.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 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7. 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案。 9.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0. 通過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1.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2. 通過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事由等內容案。 1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場所案。 	
105. 4. 15	1. 通過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5. 5.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預算管理作業」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5. 5. 31	1. 通過選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5. 6.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2. 通過訂定 104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除息基準日案。 3. 通過與台新銀行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及銀行往來作業相關事宜案。 4. 通過與上海銀行高雄分行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及為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背書保證簽定合約案。 5. 通過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與上海銀行高雄分行簽訂融資合約及銀行往來作業相關事宜案。 6. 通過本公司擬為 100% 持股之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提供資金貸予美金壹佰柒拾萬元正乙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5. 8.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3. 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專責單位案。 5. 通過與台北富邦銀行總行及分支機構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及銀行往來作業相關事宜案。 6. 通過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責任有限公司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案。 7.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9.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新增異動經理人名單案。 10.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上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及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105.11.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 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7. 通過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責任有限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案。 8. 通過與臺灣銀行總行及分支機構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及 銀行往來作業相關事宜案。 9. 通過擬展延提供予 100% 持股之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資金貸與美金壹佰柒拾萬元整到期日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1.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2. 通過通過本公司民國 106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3.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4. 通過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擬議發放案。 5.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7.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0. 通過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內容案。 11.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場所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106年5月1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及會計主管	李美娟	98.1.1	106.7.1(註)	集團內部職務調整。

註: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案，業已經民國106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並自民國106年7月1日生效。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王國華	105/1/1/-105/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61	61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0	61	0	0	61	105.01.01 105.12.31	不適用
	王國華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 105 年 01 月 0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會計師及林姿妤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 105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自民國 105 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

如有下列事項，亦應加以揭露：

1.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廖阿甚、王國華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5 年 01 月 0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前後任會計師之意見並無差異之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鄭錫潛	0	0	0	0
董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0	0	0	0
董事	杜晚芬	0	0	0	0
董事	蕭淑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清在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麗蓉	0	0	0	0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	0	0	0
	代表人:林瑞章	0	0	0	0
監察人	白美香	0	0	0	0
監察人	李鴻琦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益男	0	0	0	0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李美娟	29,000	0	0	0
協理	楊智銘	0	0	0	0
協理	世本昭則	0	0	0	0
協理	林天健	0	0	0	0
協理	薛宏榮	0	0	0	0
協理	蔡昌宏	0	0	0	0
協理	李明泰	0	0	0	0
協理	王志文	0	0	0	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2,134,838	9.10%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豐耀	5,407,000	4.05%	0	0.00%	0	0.00%	鄭錫潛	父子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599,959	3.45%	0	0.00%	0	0.00%	無	無	
明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美珍	2,560,003	1.92%	0	0.00%	0	0.00%	無	無	
劉安皓	2,285,234	1.71%	740,894	0.56%	0	0.00%	鄭錫潛	姻親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安皓	2,263,415	1.70%	0	0.00%	0	0.00%	鄭錫潛	姻親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240,750	1.68%	0	0.00%	0	0.00%	無	無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9%	0	0.00%	0	0.00%	無	無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傅璋惠	1,984,916	1.49%	0	0.00%	0	0.00%	無	無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880,339	1.41%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4,584,815	100%	0	0%	4,584,815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1,050,000	100%	0	0%	1,050,0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4,000,000	100%	0	0%	14,000,000	100%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6,200,000	100%	0	0%	6,200,000	100%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8,424	55.93%	0	0%	28,518,424	55.93%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0	100%	0	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85.2	10元	8,509,000	85,090,000	8,509,000	85,090,000	現金增資	--	85.03.20(85)商第103677號
87.7	10元	18,717,012	187,170,120	18,717,012	187,170,120	合併大安、明安	--	87.09.11(87)商第087119823號
87.12	10元	40,620,012	406,200,120	40,620,012	406,200,120	現金增資	--	87.12.02(87)台財證(一)字第97995號
88.10	10元	55,620,012	556,200,120	55,620,012	556,200,120	現金增資	--	88.10.30(88)台財證(一)字第94843號
89.7	10元	57,844,812	578,448,120	57,844,812	578,448,120	資本公積增資	--	89.07.15(89)台財證(一)字第61843號
90.7	10元	63,629,294	636,292,940	63,629,294	636,292,940	盈餘增資	--	90.07.27(90)台財證(一)字第148681號
91.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66,810,759	668,107,590	盈餘增資	--	91.07.05(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36844號
92.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70,934,236	709,342,36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2.07.04(92)台財證(一)字第0920129884號
93.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5,629,863	856,298,6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3.08.23經授商字第09301153530號
94.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7,241,326	872,413,26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1.25經授商字第09401008090號
94.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9,032,803	890,328,0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4.13經授商字第09401060590號
94.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4,944,607	949,446,07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4.09.08經授商字第09401176760號
94.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5,616,891	956,168,91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10.25經授商字第09401212400號
95.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6,059,641	960,59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1.16經授商字第09501009210號
95.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7,080,641	970,80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4.17經授商字第09501066950號
95.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2,901,923	1,029,019,2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5.08.25經授商字第09501186570號
95.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3,028,423	1,030,284,230	員工認股權	--	95.10.24經授商字第09501239350號
96.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4,210,023	1,042,100,230	員工認股權	--	96.01.25經授商字第09501018310號
96.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6,843,313	1,068,433,1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4.17經授商字第09601077630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96.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8,305,210	1,083,052,10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7.18 經投商字第09601163620號
96.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1,643,138	1,116,431,38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9.05 經投商字第09601218630號
96.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4,780,567	1,147,805,6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10.22 經投商字第09601254980號
97.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48,707	1,155,487,0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7.01.21 經投商字第09701011550號
97.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61,951	1,155,619,510	公司債轉換	--	97.04.18 經投商字第09701091500號
97.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6,334,575	1,163,345,750	公司債轉換	--	97.07.24 經投商字第09701183940號
97.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9,645,814	1,196,458,14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7.09.15 經投商字第09701236020號
97.1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5,058	1,187,850,580	公司債轉換 註銷庫藏股	--	97.11.06 經投商字第09701281280號
98.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9,924	1,187,899,240	公司債轉換	--	98.01.08 經投商字第09801001810號
98.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975,109	1,189,751,090	公司債轉換	--	98.04.09 經投商字第09801067780號
98.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5,397,905	1,253,979,050	公司債轉換	--	98.07.21 經投商字第09801151010號
98.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355,126	1,293,551,260	公司債轉換	--	98.10.16 經投商字第09801240030號
99.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937,359	1,299,373,590	公司債轉換	--	99.01.19 經投商字第09901009280號
99.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1,213,663	1,312,136,630	公司債轉換	--	99.04.02 經投商字第09901066280號
100.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041,722	1,350,417,220	公司債轉換	--	100.01.19 經投商字第10001013520號
101.03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4,342,722	1,343,427,220	註銷庫藏股	---	101.03.26 經投商字第10101051510號
104.12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3,375,722	1,333,757,220	註銷庫藏股	--	104.12.24 經投商字第10401269350號

106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3,375,722股	12,924,278股	146,300,000股	

註：係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3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2	57	7,882	58	7,999
持有股數	0	1,288,000	47,424,604	75,848,651	8,814,467	133,375,722
持股比例(%)	0	0.97	35.56	56.86	6.61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3月28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104	342,318	0.26
1,000 至 5,000	4,053	8,729,137	6.54
5,001 至 10,000	823	6,374,144	4.78
10,001 至 15,000	279	3,444,994	2.58
15,001 至 20,000	175	3,202,894	2.40
20,001 至 30,000	152	3,850,945	2.89
30,001 至 50,000	162	6,517,572	4.89
50,001 至 100,000	117	8,093,711	6.07
100,001 至 200,000	52	7,282,088	5.46
200,001 至 400,000	29	7,755,709	5.81
400,001 至 600,000	13	6,256,494	4.69
600,001 至 800,000	5	3,652,894	2.74
800,001 至 1,000,000	6	5,386,533	4.04
1,000,001 以上	29	62,486,289	46.85
合 計	7,999	133,375,722	100

2.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28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34,838	9.10%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5,407,000	4.05%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599,959	3.45%
明或投資有限公司	2,560,003	1.92%
劉安皓	2,285,234	1.71%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2,263,415	1.70%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 專戶	2,240,750	1.68%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9%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1,984,916	1.49%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1,880,339	1.41%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05年 (106年發放)	104年 (105年發放)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25.6	27.45	30.3
	最	低	18.1	14.45	24.0
	平	均	21.58	23.03	27.2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5.2	23.97	28.15
	分 配 後		(註)	23.15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3,376	134,100	133,376
	每股盈餘		2.59	0.05	0.8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	0.7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註)	0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0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8.3	460.6	-
	本利比		(註)	32.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3.04%	-

註：106年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股利發放。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盈餘穩定性、現金收支情形、未來年度業務評估、適度盈餘保留與股東稅負等因素考量而定。未來將以平衡式股利政策為目標，長期而言，可保障投資者權益，並能掌握資金之流動與公司形象之維繫。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擬以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數，每股配發 1.3 元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173,388,439 元。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息比例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討論處理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擬議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24,900,000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8,300,000 元，係符合公司章程規定，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5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24,900	24,900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8,300	8,300	0	無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因員工酬勞全數擬以現金支付，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4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1,500	1,500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500	500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1年07月26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1年10月11日
發行單位數	4,72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5134%
認股存續期間	5年
履約方式	由本公司發行普通股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2,52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36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889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三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年3月31日 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錫潛	952,000	0.71%	0	36	0	0.00%	952,000	36	34,272,000	0.71%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子公司總經理	蔡忠城										
	協理	李美娟										
	協理	楊智銘										
	協理	蔡昌宏										
	協理	李明泰										
	協理	王志文										
員工	子公司資深經理	林士傑	398,000	0.30%	0	36	0	0.00%	398,000	36	14,328,000	0.30%
	資深經理	杜晚芬										
	經理	黃明勝										
	經理	張清雄										
	資深經理	吳益東										
	資深工程師	曾皆富										
	經理	林淑儀										
	經理	李玉卿										
	工程師	張欽棠										
	副理	黃榮華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a) 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棒、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b) 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c)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d) 體育用品製造業。
- (e) 銅鑄造業。
- (f) 銅材二次加工業。
- (g) 閥類製造業。
- (h) 機械設備製造業。
- (i)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j) 資訊軟體服務業。
- (k) 國際貿易業。
- (l)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
- (m)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n)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o) 文教、樂器及育樂用品批發及零售業。
- (p) 模具製造及批發業。
- (q)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r) 化學原料批發、零售業。

2. 105 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5 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GOLF 球具(支)	68.11%
GOLF 球(個)	15.27%
複合產品(個)	16.62%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產品及服務項目

- (a)不銹鋼、複合材質高爾夫木桿頭、鐵頭、推桿頭。
- (b)鈦合金高爾夫木桿頭。
- (c)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 (d)高爾夫球具之組桿。
- (e)鍛造高爾夫木桿頭及鐵頭。
- (f)自行車前叉、車架及其他零組件。
- (g)碳纖維預浸材料、玻璃纖維預浸材料及補強材料貼片。
- (h)一層練習球。
- (i)二層高爾夫球。
- (j)三層高爾夫球。
- (k)四層高爾夫球。
- (l)高階比賽球。
- (m)其他特殊規格之高爾夫球。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技術

- (a)SMC 配方。
- (b)奈米碳材配方。
- (c)高韌性配方。
- (d)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 (e)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 (f)EPS 成型方式於輕量化車架的開發應用。
- (g)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 (h)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 (i)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 (j)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 (k)hardtail E-bike 電動登山車技術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 高爾夫用品方面(GOLF)：

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其品牌大廠已在消費者心中建立品牌優勢，包括美國的 Taylor Made、Callaway、Ping、Titleist、Cobra、Cleveland 等；日本則有 Srixon、Maruman、Bridgestone、Mizuno、Yamaha、PRGR 等幾乎主宰全球球具消費市場。而台灣廠商在行銷通路難以暢通下，以自有品牌行銷比重甚低，大都採承接代工訂單為主，台灣高爾夫球具製造業者歷經 30 多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品質優良、交期準時加上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而以高爾夫產業之全球經營型態而言，除少數專司高爾夫球生產之品牌外，多數品牌多採複合式經營，以品牌為後盾，經營觸角涵蓋各式高爾夫運動產品，包括球桿、球、設備甚至球衣等等，該類品牌多數已將球桿等產品外包給亞洲地區業者生產，尤其是台灣代工廠商，在高爾夫球具製造領域中，憑藉著精湛的製造技術、優異的開發設計能力、純熟的人力經驗及充足的資本產能，拿下了八成以上的代工市場，使得品牌大廠對於台灣廠商的依賴更為深化，產業之間行銷-設計-製造之分工環節更為分明，成為密不可分的夥伴合作關係。而品牌大廠近幾年來積極跨入球的領域，所循之方法依然採用此一成功模式，因此台灣廠商在高爾夫球的市場上亦將扮演最佳的製造開發、成本控管之角色，循著高爾夫球具的發展軌跡，創造出另一個重要的產值品項。現今的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B. 複合材料產品方面：

(A)複合材料(3C)：

(a)複合材料(3C 在 TP 的應用)：

複材在 3C 的發展，因材料可回收議題的發酵，加上 EPPET 法令因素，有由 TS 往 TP 發展的趨勢。除機殼應用外，主要客戶也應用 3C 在內構件。

(b) 在 LCD 面板領域

因為玻璃基板大型化，面板廠 6 代、8.5 代、10.5 代已成為三大主流，碳纖 CST bar 及牙叉的需求日益擴大。

(c) 工業, 汽車領域

能源使用效率&綠能需求及工業製品&汽機車板件採用碳纖需求愈來愈大。

(B) 自行車產品(BIKE)：

自行車工業屬於勞動密集產業，國內業者面對勞工短缺，土地成本高漲等因素，紛紛採取國際分工策略，分散製造地點，以台灣接單大陸出貨方式降低營運成本。近幾年來受到大陸工資調整及社會保險強制實施，這些勞力密集的行業在中國大陸已逐漸失去了優勢，尤其在品質方面，碳纖維製程需要有專業的技術作業者，又屬於 3K 行業(污穢、危險、勞累)，中國大陸工廠人事流動率、3K 行業平均 12%離職率。碳纖維自行車品質控制在於每道工序嚴謹控制，工序繁瑣，又無法從外觀檢出，所以最近幾年碳纖維高級自行車的零件製造業者在中國大陸經營因品質交問題日趨困難，腳步快者前往越南或鄰近國家或移往大陸內地。而台灣碳纖維自行車零件業者面臨基層勞動成本高、研發設計專才斷層、同業惡性削價競爭、匯率變動過大等因素，但對碳纖維高級自行車使用者而言，品質及價格是主要考量因素，因此如何在台灣生產高品質、低成本碳纖維自行車零件才是成功的關鍵。

台灣運動休閒部 Bike 線深知“技術”為核心競爭力，近年來致力於流程標準化、設計模組化及 CAE(電腦輔助設計)、模具設計、成型條件研發及製程縮短、自動化，多能工培育..等，著眼於技術突破，品質再穩定、省人化、提升競爭力，達成效率化生產；提供客戶價格合理、交期準期、品質優良的 MIT 產品。

(C)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近年來，碳纖維複合材料(composite materials)在先端工業產品的應用日趨廣泛。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在政府全力規劃鼓勵及學研機構強力配合推動下，目前我國複合材料產業正面臨全面轉型與升級，且碳纖維之應用領域越來越廣，產業成長之快速不得不令人刮目。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mass-customization)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

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C. 品牌推動：

整合多年碳纖維材料及碳纖自行車成型技術，於 2013 年 5 月 1 日成立品牌推廣辦公室，將公司得獎(MIT 銀牌、高雄海洋都市精品獎)作品正式命名霸王鯨(Grampus)，初期除了透過熟悉之高爾夫品牌通路(邁達康)作正式推廣及銷售之外，在 2015 年開始也拓展至網路銷售渠道(單車快遞)；以期在 OEM 製造技術上透過產品設計增值，逐步走向自我品牌行銷之路。於 2016 年開始，推出碳纖維自行車品牌 DIZO，取自國語和台語諧音的「訂做」，並在該年度向迪士尼公司取得授權，推出限量版美國隊長及鋼鐵人碳纖維自行車和相關自行車商品。同時，明安自行車品牌 DIZO 也持續和在地林園中學自行車隊有贊助合作關係，以深耕品牌的在地連結。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高爾夫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橡膠製造業 樹脂製造業	高爾夫球、球頭、球桿、 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複合材料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碳纖維業 鋼鐵業 金屬業 化學業 橡膠原料業 塑膠原料業 塗料及油漆業 五金零件業	3C 零組件 車架 花鼓 鏈條 煞車器 變速器 ...等	電子產品大廠 自行車製造廠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一般而言，高爾夫球頭大致可分為三大類：木桿頭、鐵頭及推桿。木桿頭要打的直且遠，鐵頭要打的直且準，推桿則要能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而隨著材料科技不斷地進步，高爾夫球頭的製造發展日益複雜。傳統單一材質的精密鑄造成型法已無法滿足市場的需求，高爾夫產業開始致力於新材質、高功能和多種材料複合結構的開發。

就目前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納以下幾點說明：

- ① 量身客製化的產品需求增多，複雜性高。

- ② 擊球甜蜜點大，反彈係數提高，以符合一般差點的使用者。
- ③ 除功能性需求外，外觀美觀也是要求的重點，因此電鍍品、表面處理的產品增多。

台灣之高爾夫球產業歷經 20 餘年之發展，已成為全球之生產製造中心，並成為世界大廠主要 OEM 及 ODM 之代工夥伴，除本公司外目前台灣生產高爾夫球桿頭之廠商有復盛、大田及鉅明。而本公司因具有下列利基，致其在同業間具競爭優勢：

- ① 提供客戶一次購買服務。
- ② 產品開發時程短，迅速提供客戶需求。
- ④ 具複合材料基礎，有利於產品研發。
- ⑤ 專業經營團隊，產品品質穩定。
- ⑥ 與技術來源建立策略聯盟模式，以奠定市場地位。
- ⑥ 建構資訊網路系統，提昇競爭優勢。

- B. 高爾夫球是一種物理特性複雜之產品，其產品型式頗為多樣，舉凡其材質、構造、大小、重量、外殼設計均會造就種規格的差異，而些微差異亦會隨著揮桿反應而產生距離、轉速、風阻等巧妙影響，從而影響競賽之結果。

早期的高爾夫球球心係使用液態質料，外層再包覆纏繞線圈，演變至目前內外層分別以橡膠及樹脂製造之構造，所設計的物理特性亦朝向精密的質料計算。高爾夫球發展至今，其產品規格已統合為一定之標準，現今高爾夫球規格之全球標準，係由美國高爾夫球協會(USGA)所制定，球的直徑不得小於 42.67mm，重量不得超過 45.92g，球速亦有限制。

除標準規格之外，高爾夫球亦隨著生產廠商之研發，而有不同構造及材質。

除標準規格之外，高爾夫球亦隨著生產廠商之研發，而有不同構造及材質。一般而言，市場使用者在選擇球種時，多以球的結構概略區分，可分為以下幾種：

- ① 單層球：單層球稱為一體球，球體由硬橡膠壓制成型，再印刷與塗漆保護，因其耐用的特性，多運用於練習球產品。
- ② 二層球：由一個大的橡膠球心和一個相對來說較薄的外殼組成的球。因其性能優秀且價格適中，是最常見的高爾夫球設計。球外殼為特殊塑膠材料。

- ③ 三層球：係由橡膠或塑膠做成球心與中間層，外殼由特殊塑膠材料或PU材質製成，以同時應付長杆需要的距離，短杆需要的旋轉性能控制。目前大多數具有最高旋轉性和最佳擊球感覺的球仍採用這一久經考驗的三層結構。
- ④ 多層球：多層球其設計目的在於任何擊球力度狀況都能產生最佳結果。其球心設計是為了便於使用開球杯時能將球打得盡可能遠，而中間層適應鐵桿大力擊球，外殼則適合獲取最佳擊球感覺以及半揮桿，切擊球和推桿時迴旋量控制。

以用途選擇而言，單層球一般僅用於練習場，雙層球種較軟，旋轉快，且飛行距離遠，價格便宜，很受一般消費者歡迎。而三層球及四層球需要高度的揮桿技巧，因為兼顧各種擊球狀況，容易控制，因此受到高水準球手的喜愛。高爾夫球之結構雖隨著生產者研發革新而漸趨複雜，惟目前市場上各類球種均有其使用之範圍及族群，並行發展而非相互取代。因近年橡膠配方與製程技術的精進得以調配出打感軟且距離遠的產品，對一般球友在追求距離與擊球容錯率上相當大的幫助。市場上產品設計皆有往較軟的整體打感調整，為現今高爾夫球產品發展之趨勢。

C. 自行車產品：

從早期交通工具發展到城市車、海灘車、進而到登山車、越野車，以及目前的舒適車、電動車；以前所用的材質為粗鐵，進而到目前所用的鋁合金、鎂合金、複合材料及碳纖維材質等，品質以及單價越來越高。然而不同的消費者對自行車產品之訴求亦有所不同，除了必須兼具交通、運動、休閒及流行美觀外，針對自行車產品材質亦從鐵鋁等材質，轉變為鋁合金及碳纖維等方向發展。且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為降低都市空氣污染及汽車停車位難求的問題，加裝輔助電力的自行車系統或發展輕型摩托車已成為自行車業者研究發展之重點方向，由此可知自行車已不再是所謂的傳統產業，自行車已朝向與科技結合不斷提升產品之功能，以滿足甚至創造廣大消費市場之需求。

全世界自行車產量隨著環保意識及油價的高漲逐年成長中，並有「自行車樂活」的風潮。騎自行車似乎已經變成了一種生活風格，因為現今的自行車已不再是過去賴以維生的通勤工具，在受到全球「自行車樂活」風潮的影響下，自行車不耗油、不佔空間、無污染、無噪音、使用方便等特色，已代表新世代環保節能、追求健康的價值觀展現。

而擁有「自行車王國」稱號的台灣，不論是在研發創新、生產或行銷方面，都具備了高度的競爭力，創造了產業發展的新契機。台灣自行車產業最大的特色就是已建立了完整的產業鏈，並且利用這個完整的產業鏈創造出自行車王國。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318,083	82,43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

高爾夫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Smart Driver 球頭	新技術	可紀錄使用者揮桿動作提高產品價值。
碳纖維真空成型	新工法	碳纖維生產品質提升，提升產品競爭力。
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應用	加工技術	提升加工生產技術，提供不同於市面上高爾夫材料生產種類的選擇。
多種碳纖維表面紋路應用	表面處理	碳纖維生產品質提升，提升產品競爭力。
碳纖1對1零件加工技術開發	加工技術	品質提升，提升產品競爭力
3D列印製臘模原型	新工法	提升產品交樣速度

複合材料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 摔落, 衝擊分析	自行車產品	提升產品品質
EPS 成型於輕量化車架的開發應用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模具吸真空技術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高韌性配方	運動產品(ex: 車架、球棒)	好的抗衝擊性，提高了抗裂紋成長的能力，使產品有更優異的機械性能表現。
奈米碳材配方	運動產品(ex: 球棒、拍框)	高強度、高剛性表現，提供產品較佳的性能。
SMC 配方	運動產品零部件 (ex: 腳踏車鏈蓋、勾爪)	*新市場、新客戶 *提供兩款不同體系的配方，其中 VL1 系列因成型時間短可提高客戶設備的稼動率；EN1 系列可搭配 PPG 共成型，提高產品的設計靈活性、亦有較佳的機械性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計劃

- A. 因應客戶需求，提高差別化產品比例，增加獲利產品銷售。
- B. 開發利基市場與產品，並藉由產品組合混合搭配，提升整體毛利率。
- C. 強化供應鏈管理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聯盟，以縮短流程，提供即時資訊，進而使資金運轉更具效率。
- D. 以客製市場為主要區隔來推動明安碳纖自行車品牌 DIZO，同時也將跨界聯名合作視為品牌的獨特性，提供車友在預期之外的驚艷商品。

(2)生產計劃

- A. 改善生產流程，縮短製程時間，以降低人工成本。
- B. 藉由台灣、大陸、越南差異化生產優勢進行產銷分工，以達生產配置最佳化之目標。
- C. 利用價值分析/價值工程等觀念及手法縮短學習曲線、降低成本。
- D. 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之教育訓練，培養其能力，以因應少量多樣的趨勢。

(3)研發計劃

- A. 強化電腦輔助開發設計能力，縮短模具開發時間。
- B. 運用快速成型設備與技術，縮短新產品之研發時間。
- C. 加強與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以增加 ODM 之營業比重。
- D. 加強知識管理，整合現有資料，讓技術資源能共用化，提升技術水準。

(4)人力資源及資訊化計劃

- A. 加強教育訓練，強化員工技能。
- B. 有效整合公司內部資源，提昇工作效能。
- C. 建立完整數位化資料庫，精確掌握客戶需求。

(5)財務計劃

A. 利用適當的衍生性金融商品，配合出口為導向之銷售計劃，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

B. 加強業務管理、降低應收帳款及存貨呆滯之風險，提升應收帳款及存貨之週轉率。

2. 中長期計劃

(1)在現有技術與核心能力之基礎下，藉由科技及創新營運模式之運用，尋求產品行銷之突破。

(2)以特殊塗裝創造差異化，推動明安碳纖自行車品牌 DIZO。

(3)延伸利用「金屬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等核心技術，並藉由跨界合作，提昇公司整體價值。

(4)精實生產與管理，創造高績效組織，透過製造生產省人化與自動化，逐步邁向智能化工廠。

(5)加強人力資源開發及人才培育計畫，提昇同仁工作價值的歸屬感與企業競爭活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05 年度		104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363,404	4.06%	356,789	4.06%
	美洲	5,811,773	64.92%	5,245,635	59.71%
	亞洲	2,507,965	28.01%	2,864,526	32.60%
	其他地區	269,137	3.01%	319,212	3.63%
	小計	8,588,875	95.94%	8,429,373	95.94%
合	計	8,952,279	100.00%	8,786,162	100.00%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高爾夫市場

高爾夫球具市場雖已處於成熟期，全球代工訂單幾乎有八成以上是由台灣的廠商囊括。目前在台灣主要的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的前四大分別為復盛、明安、大田及鉅明，共同的佈局模式皆為台灣接單、大陸或其他第三地區量產。

(2)複合材料產品市場

A. 3C 領域

由 Dell 主導往 TP 發展已成趨勢、目前競爭對手已經展開。

內構件的應用有逐步擴大的趨勢。

B. CST bar 及牙叉，日本、韓國為主要供應商，台灣並無供應廠商，此為一重要商機。

C. 在工業製品及汽車領域

最被期待可能下一波會再帶起一股新碳纖維熱風潮革命的會是量產汽車市場的碳纖維應用，在 BMW 車廠已經在其純電動車 i3、i8 大量導入碳纖維，甚至在傳統汽油車 7 系列也大量應用碳纖維在車體結構上，這即將成為汽車產業導入碳纖維化的標竿，汽車碳纖維將更趨於成熟。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未來供需狀況

就供給面而言，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三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基地，以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消費國美國及日本為例，其 2016 年高爾夫球桿之主要供應地區及金額如下：

2016 年美國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表

單位：仟美元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270,508	79.65%
台灣	16,208	4.77%
越南	19,122	5.63%
日本	7,265	2.14%
墨西哥	24,931	7.34%
泰國	38	0.01%
韓國	8	0.00%
其他	1,566	0.46%
合計	339,646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Usitic trade database

2016 年日本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

單位：仟日圓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15,323,965	73.52%
越南	2,072,165	9.94%
美國	1,885,699	9.05%
台灣	1,380,961	6.63%
泰國	250	0.00%
其他	180,458	0.86%
合計	20,843,498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調查

依據上述二表之資料，中國大陸、台灣與越南已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因台灣之人力成本漸增，部份台商將產品外移至大陸地區生產，再由大陸直接出口至客戶，使得中國大陸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區。

(2) 未來成長性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 以上。隨著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未來可能為高爾夫球具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

隨著高爾夫運動人口迅速普及至一般所得階層，除了美日地區高爾夫運動蓬勃發展外，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運動人口與女性高爾夫運動人口亦逐日增加，需求逐漸成長，從各品牌大廠推出女性粉色系球具可知對女性市場的重視。

高爾夫球桿一般之產品生命週期約為 1-1.5 年，最長不超過 2 年。而新球桿之推出往往代表在材質、技術、操控性、擊球距離上有進一步的突破。而消費者便是在業者不斷推陳出新之策略下，愈來愈注重揮桿的成就感，養成了順應趨勢之換購意願。加上各國注重運動休閒之意識抬頭，因此消費者在面對市場上同時推出相同或不同品牌之款式中，有明顯同時購買多套高爾夫球具之重複消費趨勢。而此重複消費的趨勢將帶動對高爾夫球桿之需求。

高爾夫已成為平民運動，更提高了整體的運動風氣，尤其是快速興起的國家，消費群有日益增加之趨勢，估計將帶動休閒產業的未來發展。

4. 競爭利基

(1) 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均係該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且專注於本業發展，使本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2) 優異精良之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

(3) 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5. 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高爾夫球產品

A. 有利因素

(a) 美系廠商增加代工比例

國內廠商在高爾夫球產業已發展 20 餘年，以往多承接日本廠商之訂單，而日本在高爾夫球產業之研發居於領先地位，使得國內廠商累積長期的代工經驗，在產品設計能力亦並駕齊驅領先者，而且國內廠商在大陸之生產模式，已取得低成本之優勢。隨著美系大廠之競爭更形激烈，預期國際大廠在競爭壓力加大更需注意成本控制之情況下，國內廠商可望憑藉生產管理優勢，而持續獲得龐大商機。

(b) 產品體系完整

目前國內之高爾夫球具生產廠商主要以生產球桿頭為主，而本公司係國內少數同時具有高爾夫球頭、球桿生產及組桿能力之廠商，因此能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之產品資訊，故能與客戶維持更密切之合作關係。

(c) 重視研究發展、生產經驗豐富

本公司累積多年之製造經驗，不斷提升生產技術，並與工研院材料所長期合作，改良產品生產流程並引進自動化之生產設備，藉由 NPS(New Production Skill)之流程改造，縮短製程時間降低製造成本，產品品質穩定，深獲客戶信賴，且投注大量人力物力進行研發，運用 CAD/CAM 系統迅速提供客戶設計變更服務，使其競爭力更為提升。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勞工成本高

高爾夫球頭加工製程繁瑣，且部份加工階段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製造業，而由於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該產業的生產成本無法大幅下降。

因應對策：

藉由研發設計能力之提升、生產流程設計及員工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資源之運用效率。

(b) 外銷比重高、匯率變動影響較大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密切影響到訂單之承接及獲利狀況。

因應對策：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之聯繫，隨時掌握匯率之走勢，並利用適當之外匯操作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或與往來客戶議定價格調整之限度，隨時反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c)客製化需求提高，共通性減小，交期又相形縮短，安全庫存量不易建立。

因應對策：

加強產品與技術開發能力與客戶的聯繫，建立夥伴互動關係，以期達到快速回應的供應鏈循環，提升市場競爭力以創造更高的利潤。

(d)產地過份集中

因應對策：提高越南生產比重分散風險。

(2)複合材料產品：

A. 有利因素

(a)BIKE 市場亦呈 M 型化，在自行車的高價位市場，碳纖材質的產品，已佔有重要的地位，市場持續穩定成長。

(b)明安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

(c)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

B 不利因素：

(a) 航太工業及其他工業在碳纖的應用不斷增加，在供需持續失衡下，擠壓到運動用品的碳纖料源，造成原料價格不斷漲升。

(b) 新競爭者不斷加入。

因應對策：

1. 開發各種不同的料源分散供料風險。

2. 加強研發創新並做產品區隔，分別以高、低階產品攻佔不同的客層。

3. 整合碳纖維應用技術，積極開發各項利基市場產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高爾夫產品

A. 高爾夫球桿頭之重要用途：

高爾夫球桿之主要零配件之一，不同設計之球桿頭影響打球者之桿數很大。

高爾夫球為高爾夫運動產業之產品一環，作為選手控制揮桿能力與技巧之施展對象。

B. 產製過程

(a)高爾夫球桿頭

模具製作⇒射蠟⇒掛鈎⇒浸漿⇒脫蠟⇒澆鑄⇒切斷⇒熱處理⇒加工⇒磨光⇒塗裝⇒成品

(b)碳纖維球桿

碳纖維絲+樹脂⇒碳纖維布⇒裁剪⇒疊層⇒捲布⇒捲 OPP 帶⇒硬化⇒研磨⇒

塗裝⇒成品

(c)高爾夫球

配料⇒輥鍊⇒擠料成型⇒熱壓成型⇒球心研磨⇒射出成型⇒塗漆⇒成品

2. 自行車車架及前叉

A. 車架及前叉之重要用途:為組裝自行車成車之最重要零件。

B. 產製過程

產品設計⇒CAE 設計強度驗證⇒模具設計⇒模具製作⇒碳纖維編織布疊層⇒熱壓成形⇒研磨加工⇒塗裝⇒成品

3. 碳纖維預浸布(Prepreg)

A. 重要用途

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

B. 產製過程

備料⇒配料⇒塗佈⇒含浸

4. 自我品牌 DIZO 之行銷推廣。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供應狀況為：

1. 不鏽鋼鋼錠：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部份採購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2. 毛胚：採購來源包含國內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3. 碳纖維：主要來源包含國內外供應商，供應狀況良好。
4. 自行車零組件：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5. 橡膠、離子化樹脂、壓克力鋅鹽、塗料及油墨：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兩年合併公司皆無單一供應商超過10%之情況。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0075	3,349,049	38%	無	10075	2,427,889	28%	無	10075	1,200,075	45%	無
2	10008	1,459,091	16%	無	10008	2,101,407	24%	無	10008	539,029	20%	無
	其他	4,144,139	46%		其他	4,256,866	48%		其他	930,665	35%	
	銷貨淨額	8,952,279	100%		銷貨淨額	8,786,162	100%		銷貨淨額	2,669,769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			104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GOLF 球具(支)		14,511,739	7,781,027	5,394,201	15,357,025	6,871,697	5,074,401
GOLF 球(個)		130,882,000	123,666,000	1,152,931	120,498,000	114,536,000	1,056,171
複合產品(個)		51,670,120	21,683,503	1,425,894	51,670,120	29,342,962	1,456,940
合計		197,063,859	153,130,530	7,973,026	187,525,145	150,750,659	7,587,51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支；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				104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GOLF 球具(支)		0	0	7,773,452	6,097,013	312	947	7,396,317	5,880,060
GOLF 球(個)		660,000	11,170	119,701,000	1,355,967	605,000	12,832	112,463,000	1,260,315
複合產品(個)		1,170,493	349,286	17,054,516	1,138,843	1,121,565	345,678	23,875,307	1,286,330
合計		1,830,493	360,456	144,528,968	8,591,823	1,726,877	359,457	143,734,624	8,426,705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第一季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年	104年	106年度3月底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6,086	6,578	6,213
	間接人員	2,167	2,324	2,179
	合 計	8,253	8,902	8,392
平均年齡(歲)		33.68	33.14	33.80
平均服務年資(年)		3.52	3.41	3.78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0.10	0.10	0.08
	碩士	2.72	2.90	2.93
	大專	17.86	17.74	18.45
	高中	30.50	32.86	30.31
	高中以下	48.82	46.40	48.23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3 月底
污染狀況 (種類、程度)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賠償對象或處 份單位	0	0	0
賠償金額及處 份情形	0	0	0
其他損失	0	0	0

(二)因應對策及改善計劃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高爾夫球頭、球桿、碳纖維車架、前叉及碳纖維複合產品..等，已於2006年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OHSAS18001職安衛管理系統，符合環保綠色生產工廠並致力減低製造過程中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環安衛政策如下：

- 「遵守法令」：遵循環安衛相關法規要求及對客戶的承諾。
- 「環境永續」：落實節能減廢，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善盡企業社會的責任。
- 「危害預防」：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職場，防止疾病與傷害的發生。

「持續改善」：環安衛系統的有效推動，並持續提升環安衛的管理績效。

每個明安人應在符合法令及對客戶承諾的原則，持續提升環安衛的績效。透過不斷的學習及訓練，致力建構一個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的管理系統。並且，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職場，預防疾病與傷害之發生，落實節能減廢及降低對環境的衝擊，以善盡優良企業的責任。

為落實環安衛管理工作，保障勞工安全健康與保護環境，明安致力於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推動「環安衛管理系統」，且通過 ISO14001 & OHSAS18001 管理系統認證，以落實遵守法令、環境永續、危害預防、持續改善為企業永續發展之經營目標。

本公司主要之環境預防措施如下：

1. 在廢棄物處理方面：本公司委託環保機關認可之合法清除處理公司清理廢棄物，上網申報並主動追蹤廢棄物處理流向。明安國際深知環境永續之重要性，做好廢棄物分類並儘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漸少資源消耗。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進行處理。
2. 在廢水處理方面：本公司為妥善處理製程生產之廢水，設有廢水前處理設備，定時安排監控及化驗放流水水質，符合環保法令排放標準後納管排至高雄市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處理，以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及生態衝擊。
3. 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本公司定時安排監控及維持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處理效果，有效掌握廠內廢氣排氣狀況，並依法定期完成空氣排放量申報及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用，廠內排放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均透過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如脈衝式袋式集塵器、水洗式集塵器進行處理，並維持合理範圍正常操作，確保排放污染物均符合法規要求。
4. 在節能減碳方面：
 - (1) 中林廠領先同業取得 ISO14064-1 組織溫室氣體盤查證書，於過程中了解廠內碳排放來源，以此作為減少碳排放的基礎。為降低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定期召開節能減碳會議並針對產品、能資源、廢棄物等方面，進行相關節能減碳檢討，以利提出有效管理措施，進行減量追蹤。
 - (2) 明安針對生產過程的耗能做相關的監控和改善行動，每年均呈現下降

之趨勢，表示明安針對日趨匱乏的電力、天然氣等領域上做出節能貢獻，也能對地球的環境盡一份心力。

- (3)身為地球村的成員，明安深切體認在追求企業不斷成長茁壯、永續發展的同時也需顧及環境生態、能資源的永續穩定。明安將與利益關係人持續關注生態、環境保護的議題，勵行節能減碳減廢，以實際的行動支持愛護我們寶貴的地球略盡些許棉薄之力。

5. 節能減碳措施：

(1)能力、訓練和認知：

本公司工安部、能源管理人員與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者，都必須接受相應的培訓，或具備適當的技能或經驗。公司亦應確保這些人員都能透過內訓及外訓教育訓練方式，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對能源管理系統的認知。

(2)節能減碳設計：

在設計、修正及翻新重要能源耗用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時，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所有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方可以提供能源績效的改善機會。

公司相關的設計活動、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變更皆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並於實施過程中加以記錄。

(3)採購能源、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

本公司採購耗能量大的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設備時，應告知供應商能源效率是採購評估的項目之一。凡公司採購照明、電氣，電腦、事務機器、其他設備等產品，相關單位應評估其能源的使用、消耗及效率狀況，並優先採購具節能及高效，為降低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執行多項做法列舉如下：

- 1)照明燈具、逃生指示燈、緊急照明燈等改為LED照明。
- 2)感應自動開關燈。
- 3)獨立工作臺照明開關。
- 4)節能設備之汰舊換新，如辦公區、生產區 T5 燈具更換成 LED 燈具等。
- 5)率先評估節能或「節能標章」之產品，再詢價、比價及議價訂購。

(三)未來三年度預計增設污染防治設備之環保資本支出：

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金額	1,000 仟元	1,200 仟元	1,500 仟元

(四)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資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 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民國 77 年 7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下列福利措施
 - (1)每月慶生會贈送壽星生日禮券。
 - (2)每月有婚、產、病、喪假時均發放補助金。
 - (3)每年三節發放年節獎金及五一勞動節禮品。
 - (4)每年定期舉辦國內旅遊及國內外旅遊補助。
2. 勞健保及團保：除加入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勞工退休金提撥外，依照員工職級加保 50~100 萬元之團體福利保險，保險費由公司支付，員工因傷病、意外而住院者，每日可申領 1,100 元補助金。
3.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4. 社團活動：成立有高爾夫球隊、縱橫山水社、羽球社、碳馬社及明安分享社、有氧社及健康瑜珈社等社團，每年定期辦理社團活動。
5. 愛心撥款專案：積極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遇到困難，迫切需要幫忙的明安員工，讓員工及其子女能獲得更好的照顧與發展，並鼓勵同仁投入公益活動，同時為提高明安員工的人文素養，特成立愛心撥款專案，內含單親及清寒家庭員工子女獎助學金、急難救助、公益活動贊助及人文活動贊助等。
6. 獎勵優秀員工：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優秀明安人，分別頒發獎金 3,000 元、10,000 元及獎盃。
7. 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8. 活動舉辦：每年舉辦廠慶及尾牙活動。
9. 利潤分享：每年依營運狀況，發給員工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
10. 人才培訓計劃：成立明安學院，培育優秀人才。

11. 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企業快速發展需要源源不絕的優秀人才、以活化企業文化。公司設立『明安學院』，做為培育組織成長所需之營運團隊的搖籃及後盾。期為全球化的明安集團注入蓬勃發展的生命力。並同時訂定訓練相關程序及辦法、訓練系統 e 化、課程 e 化，協助明安人發展自己的學習藍圖，以階層別和職務別區分出各階層應修習的一般課程、專業課程、管理課程課程；不只單純強化員工工作上應有的技能，明安更鼓勵員工多元化的「終身學習」，明安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合作，協助舉辦「城市講堂」的活動，每二週一次，鼓勵同仁踴躍參加外部講座，吸收新知，社群學習，配合自己的職涯發展與組織共同成長。

明安學院的計劃執行成果，已於民國 104 年獲得職訓局 TTQS 台灣訓練品質系統銀牌，亦是肯定明安學院的辦訓品質與成效。

明安學院及相關作法詳細說明如下：

(1)明安學院的願景：培育組織成長所需之營運團隊。

(2)明安學院成立的目的：

- a. 提高人員素質，為集團建立一個能充分激發員工熱情的人才培訓機制。
- b. 充分開發運用人力資源，使集團保持高速而穩定發展。
- c. 接班人供應源源不絕，以配合集團不斷成長，永續經營。

(3)明安學院體系架構主軸：

- a. 階層別人才培育：包括現場職、幕僚事務職、工程技術職及管理職。配合六大核心職能及管理職能，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
- b. 價值觀與共識建立：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
- c. 海外文化與基礎訓練：
 - I. 海外文化：隨著明安全球化佈局，海外廠的陸續建立，明安人須對其它國家文化及規章制度有更多的認知，學習尊重了解其他國家的文化風土民情，以減少隔閡，強化團隊合作默契。
 - II. 基礎訓練：新人訓練及 OJT 在職教育訓練。

d. 自我啟發與學習：

I. 內部講師社群：每季定期舉行內部講師分享交流會，以精進講師專業技巧並激發其講授熱情。

II. 中階主管 LIGHT 社群：每季定期舉行中階主管分享交流會，藉由管理主題的討論與讀書會，交換管理的經驗與想法，強化中階主管管理能力。

III. 生活講座：定期公布外部講座活動訊息，鼓勵同仁主動參與自我學習。

(4)105 年度明安公司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為 8,839 人時，費用支出：約 157 萬(未稅)。

訓練類別	總堂數	上課人次	總人時
專業職能別訓練 (OJT)	14	179	485
專業職能別訓練 (外派)	103	226	3,051.5
通識及管理訓練 (共同訓練)	24	681	3,123.5
新人訓練	49	550	2,178.8

(5)導入職能，建立各階層完整職涯模型，協助員工了解職涯發展藍圖。

12. 退休制度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於中央信託局專戶儲存。

(2)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率為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13. 為能暢通溝通管道，特別訂定提案制度、設立意見箱外，並於 94 年 4 月 6 日設立內部 EIP 網站，利用各種方式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表達，因而建立並維持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1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不斷改善及追求完美的精神，除了在硬體方面持續投資改善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以直接減少污染物排放並增進生產安全外，並先後導入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以藉由規劃、執行、稽核、改善等行動建立良好管理制度，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

在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方面，除提供個人防護器具，如護目鏡、耳塞及耳罩給予員工使用外，另於平時不斷給予員工安全方面之教育訓練，期使工廠製程設備安全運轉，並順利的達成生產目標。

1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二)其他重要協議: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七十六年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形。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upplier Agreement	TMaG	94.12.23~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Manufacture and Supply Agreement	DESIPRO Pte, Ltd	103.11.5~	供應腳踏車零件	無
先期技術授權契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4.04.01~109.03.31	奈米碳管胺基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之輔導	無
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	國立成功大學	100.04.01~107.03.31	奈米碳纖維強化高分子複合材料	無
專利授權合約	國立成功大學	101.11.01~106.10.31	高導熱連續氣相成長碳纖維專利授權	無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5,634,747	5,252,534	4,235,730	3,873,481	4,450,168	4,003,2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6,229	2,148,523	1,991,616	1,872,421	1,627,930	1,551,674
無形資產		86,291	54,130	43,766	23,464	9,668	8,236
其他資產		167,221	179,523	194,245	156,661	154,936	154,122
資產總額		8,154,488	7,634,710	6,465,357	5,926,027	6,242,702	5,717,3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28,216	3,758,955	2,712,681	2,255,629	2,399,307	1,842,602
	分配後	4,223,770	3,839,560	2,779,852	2,348,992	(註2)	-
非流動負債		354,640	300,860	188,289	131,039	118,934	119,9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82,856	4,059,815	2,900,970	2,386,738	2,518,241	1,962,533
	分配後	4,578,410	4,140,420	2,968,141	2,480,101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691,161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397,582
股本		1,343,427	1,343,427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1,333,757
資本公積		685,842	704,762	722,996	731,095	733,780	733,7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10,474	1,299,739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1,423,282
	分配後	1,414,920	1,219,134	1,064,854	973,323	(註2)	-
其他權益		(48,582)	19,883	75,638	65,614	(21,412)	(93,23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80,471	207,084	290,301	342,137	363,935	357,18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71,632	3,574,895	3,564,387	3,539,289	3,724,461	3,754,770
	分配後	3,576,078	3,494,290	3,497,216	3,445,926	(註2)	-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註3：106年度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786,067	2,632,172	2,606,154	2,674,817	2,945,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5,039	546,228	488,298	499,304	443,836	
無形資產	37,966	27,334	27,817	16,316	9,427	
其他資產	1,954,882	1,879,961	1,779,749	1,882,029	2,024,955	
資產總額	5,373,954	5,085,695	4,902,018	5,072,466	5,424,1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68,245	1,625,096	1,394,546	1,690,619	1,864,095
	分配後	1,863,799	1,705,701	1,461,717	1,783,982	(註2)
非流動負債	114,548	92,788	233,386	184,695	199,4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82,793	1,717,884	1,627,932	1,875,314	2,063,575
	分配後	1,978,347	1,798,489	1,695,103	1,968,67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691,161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股本	1,343,427	1,343,427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資本公積	685,842	704,762	722,996	731,095	733,7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10,474	1,299,739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分配後	1,414,920	1,219,134	1,064,854	973,323	(註2)
其他權益	(48,582)	19,883	75,638	65,614	(21,412)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91,161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分配後	3,395,607	3,287,206	3,206,915	3,103,789	(註2)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12,242,016	11,477,874	9,532,747	8,786,162	8,952,279	2,669,769
營業毛利	1,506,767	781,667	720,759	935,387	1,276,948	414,133
營業損益	611,853	(109,305)	(86,095)	68,811	436,338	203,5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806)	10,908	67,216	65,034	56,346	(103,141)
稅前淨利	561,047	(98,397)	(18,879)	133,845	492,684	100,42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45,680	(101,444)	(67,715)	62,581	394,238	102,13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45,680	(101,444)	(67,715)	62,581	394,238	102,1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5,208)	81,341	46,260	(10,026)	(91,422)	(71,8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0,472	(20,103)	(21,455)	52,555	302,816	30,3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9,747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108,8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933	26,613	9,899	56,311	48,764	(6,7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84,539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37,0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5,933	26,613	9,899	56,331	48,764	(6,747)
每股盈餘	3.27	(0.95)	(0.58)	0.05	2.59	0.82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9,908,447	8,546,173	7,557,292	7,513,015	7,585,162
營業毛利	967,482	521,746	419,292	484,452	646,367
營業損益	372,334	(60,889)	(94,500)	(50,055)	102,2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3,703	(97,353)	9,365	65,041	277,182
稅前淨利	496,037	(158,242)	(85,135)	14,986	379,4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39,747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9,747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5,208)	81,341	46,260	(10,026)	(91,4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4,539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9,747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84,539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3.27	(0.95)	(0.58)	0.05	2.59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林億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	53	45	40	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6	166	174	196	23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3	140	156	172	185
	速動比率	83	87	103	116	127
	利息保障倍數	29.43	-5.28	-0.25	20.10	312.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5.16	4.72	4.46	4.05
	平均收現日數	62	71	77	82	90
	存貨週轉率(次)	5.07	5.14	5.35	6.01	5.9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6	6.14	6.16	7.30	6.70
	平均銷貨日數	72	71	68	61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12	5.20	4.61	4.55	5.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5	1.45	1.35	1.42	1.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	-1	-1	1.11	6.50
	權益報酬率(%)	12	-3.6	-2.3	0.19	10.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1.8	-7.3	-1.4	10.04	36.94
	純益率(%)	4	-1	-1	0.07	4.40
	每股盈餘(元)	3.27	-0.95	-0.58	0.05	2.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2	19.5	24.7	16.7	3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	64	68	81	1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	7.2	9.7	5.3	1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88	-20.09	-22.83	29.71	5.53
	財務槓桿度	1.03	0.87	0.85	1.1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3)股東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	34	33	37	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0	617	718	677	8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8	162	187	158	158
	速動比率	156	139	157	132	138
	利息保障倍數	112.22	-56.4	-40.1	18.4	56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4.80	4.52	4.20	3.75
	平均收現日數	62	76	81	87	97
	存貨週轉率(次)	22.38	22.90	18.24	16.95	17.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87	6.24	6.02	5.26	5.12
	平均銷貨日數	16	16	20	22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70	14.98	14.61	15.21	16.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0	1.63	1.51	1.51	1.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5	-2.4	-1.5	0.14	6.59
	權益報酬率(%)	12	-4.0	-2.3	0.2	1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6.9	-11.8	-6.3	1.12	28.45
	純益率(%)	4.4	1.5	-1.0	0.08	4.55
	每股盈餘(元)	3.27	-0.95	-0.58	0.05	2.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1	28.0	22.1	4.4	2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	94	67	68	1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9	4.08	5.64	0.21	7.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8	-12.96	-5.73	-12.43	8.17
	財務槓桿度	1.01	0.96	0.98	0.98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3)股東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財務比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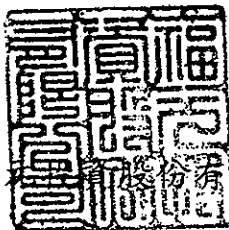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瑞章(福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章

監察人：白美香

白美香

監察人：李鴻琦

李鴻琦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059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明安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為 2,285,122 仟元。

由於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且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集團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應收帳款存在發生呆帳之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就個別應收帳款尚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齡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評估未提列減損之合理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1,372,031 仟元及新台幣 72,415 仟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就廢棄、呆滯、報廢或毀損存貨報表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予以測試。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報表，驗證產生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4.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5. 將觀察存貨盤點所取得之資訊核對至管理階層編製的呆滯存貨報表。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廖阿甚 王國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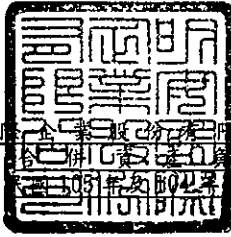
廖阿甚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明安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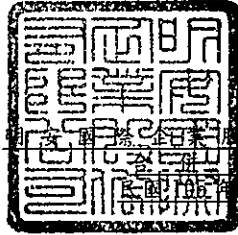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30,522	12	\$ 485,291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0,257	-	5,5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285,122	37	2,098,417	36
1200	其他應收款		18,411	-	9,94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48	-	570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1,299,616	21	1,136,618	19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96,443	1	119,25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449	-	17,80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50,168</u>	<u>71</u>	<u>3,873,481</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二)	55	-	18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九)及八	1,627,930	26	1,872,421	3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9,668	-	23,4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4,826	1	55,86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100,055	2	100,6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92,534</u>	<u>29</u>	<u>2,052,546</u>	<u>35</u>
1XXX	資產總計		<u>\$ 6,242,702</u>	<u>100</u>	<u>\$ 5,926,027</u>	<u>100</u>

(續次頁)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	104年12月31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40,336	-	\$ 268,608	4
2150	應付票據			1,642	-	3,453	-
2170	應付帳款			1,280,517	20	1,004,567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922,160	15	815,553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766	2	98,453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及八		-	-	15,0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0,886	1	49,91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99,307	38	2,255,629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	30,42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5,072	1	41,35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3,285	1	59,15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77	-	17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8,934	2	131,109	2
2XXX	負債總計			2,518,241	40	2,386,738	4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333,757	21	1,333,757	2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十七)		733,780	12	731,095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二十四)		664,300	11	663,675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650,101	10	403,011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412)	-	65,61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360,526	54	3,197,152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363,935	6	342,137	6
3XXX	權益總計			3,724,461	60	3,539,289	6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242,702	100	\$ 5,926,027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王國華會計師民國106年3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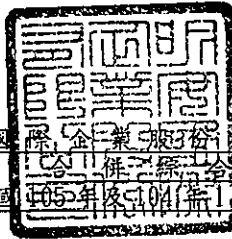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8,952,279	100	\$ 8,786,1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二十二)(二十三)	(7,675,331)	(86)	(7,850,775)	(89)		
5900 營業毛利		1,276,948	14	935,387	11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92,214)	(2)	(168,055)	(2)		
6200 管理費用		(394,219)	(4)	(406,85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8,083)	(4)	(345,018)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04,516)	(10)	(919,923)	(1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63,906	1	53,347	1		
6900 營業利益		436,338	5	68,81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451	-	13,3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1,725	-	58,988	1		
7050 財務成本		(1,830)	-	(7,2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346	-	65,034	1		
7900 稅前淨利		492,684	5	133,845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98,446)	(1)	(71,264)	(1)		
8200 本期淨利		\$ 394,238	4	\$ 62,581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5,296)	-	(\$ 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900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026)	(1)	(10,02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1,422)	(1)	(\$ 10,02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2,816	3	\$ 52,555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5,474	4	\$ 6,250	-		
8620 非控制權益		48,764	-	56,331	1		
合計		\$ 394,238	4	\$ 62,581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4,052	2	(\$ 3,776)	-		
8720 非控制權益		48,764	1	56,331	1		
合計		\$ 302,816	3	\$ 52,555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59		\$ 0.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57		\$ 0.0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王國華會計師民國106年3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資本 母 公 司 業 務 之 權 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資本	母 公 司 業 務 之 權 益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3,427	\$ 675,925	\$ 16,480	\$ 25,157	\$ 6,084	\$ 663,675	\$ 408,350	\$ 75,638	\$ -	\$ -	\$ 290,301	\$ 3,274,086	\$ -	\$ 3,564,387
本期淨利	-	-	-	-	-	-	6,250	-	-	-	56,331	6,250	-	62,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	10,024	-	-	-	(10,026)	-	(10,026)
103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7,171)	-	-	-	-	(67,171)	-	(67,171)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5,869)	5,869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12,960	-	-	-	-	-	-	-	12,960	-	12,96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于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4,495)	-	(4,495)	(4,495)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18,947)	(18,947)	-	(18,947)
庫藏股票註銷	(9,670)	(4,801)	-	-	-	-	(4,416)	-	-	-	18,947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403,011	\$ 65,614	\$ -	\$ -	\$ 342,137	\$ 3,197,152	\$ -	\$ 3,539,289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403,011	\$ 65,614	\$ -	\$ -	\$ 342,137	\$ 3,197,152	\$ -	\$ 3,539,289
本期淨利	-	-	-	-	-	-	345,474	-	-	-	48,764	345,474	-	394,2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396)	(87,026)	-	-	-	(91,422)	-	(91,422)
104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5	(625)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93,363)	-	-	-	-	(93,363)	-	(93,363)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6,529)	6,529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2,685	-	-	-	-	-	-	-	2,685	-	2,68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于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26,966)	-	(26,966)	(26,96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650,101	\$ 21,412	\$ -	\$ -	\$ 363,935	\$ 3,300,526	\$ -	\$ 3,724,46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產減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屬阿基、王國華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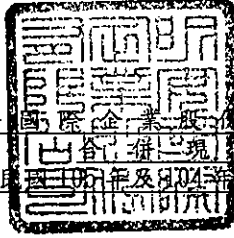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鄭錫階



經理人：鄭錫階



會計主管：李美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2,684	\$ 133,8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372,370	389,11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7,455	28,508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帳列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二)	1,820	1,850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20,698	2,5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十一)	-	1,18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041)	(9,759)
利息費用		1,583	7,00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2,685	12,96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7,167	23,5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483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二十一)	11,193	28,7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	3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676)	7,65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98,722)	(308,90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871)	23,271
存貨(增加)減少		(204,381)	174,272
預付款項減少		17,190	7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258	(12,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	(1,608)
應付票據減少		(1,811)	(13,34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38,028	(113,19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0,363	(18,59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915)	32,59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1,169)	214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	(4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5,391	389,331
本期所得稅支付數		(65,255)	(12,6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0,136	376,637

(續次頁)

明 國 際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28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09,769)	(288,8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5,417)	(21,3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054	35,79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30)	(2,26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57	1,398
購置無形資產	六(八)	(5,955)	(1,3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898)	(8,472)
收取之利息		3,364	11,4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266)	(273,5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905,308	5,926,588
短期借款減少		(3,132,948)	(6,246,60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469,63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4,720)	(72,084)
存入保證金增加		436	-
支付之利息		(1,644)	(7,42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93,363)	(67,171)
非控制權益變動		(26,966)	(4,49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十六)	-	(18,9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3,897)	(540,5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10,742)	(9,3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5,231	(446,7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5,291	932,0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0,522	\$ 485,29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王國華會計師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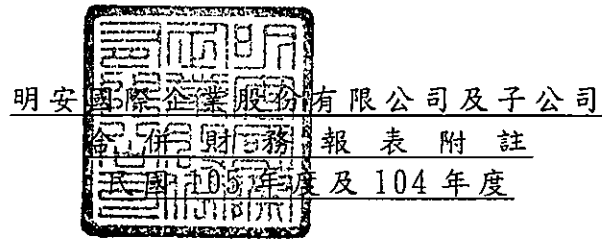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76年7月20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77年1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87年7月1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10,000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33,757,分為133,376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及高爾夫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法第316條之2及企業併購法第19條規定,以民國103年8月31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本公司轉投資持股100%之子公司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富國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三)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1年12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

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從事各種高爾夫 球頭、球桿、球 組桿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 其他塑膠製品製 造及國際貿易業 等	55.93	55.93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從事體育用品 之生產及銷售 業務	-	100	註1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明安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 浸材料及體育 用品之生產及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 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 浸材料及體育 用品之生產及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國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 之生產及銷售 業務	100	100	註2

註1：該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清算完成。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將該公司逕行清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63,935 及\$342,137，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台灣	\$363,935	44.07	\$342,137	44.07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2,973
非流動資產	522,366	539,844
流動負債	(198,993)	(167,502)
非流動負債	(544)	(296)
淨資產總額	\$ 825,802	\$ 776,340

綜合損益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1,368,028
稅前淨利	131,563	142,837
所得稅費用	(21,367)	(17,401)
本期淨利	110,196	125,4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0,196	\$ 125,436

現金流量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75,782	\$	244,7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487)	(48,5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1,190)	(158,2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105		38,0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611		9,6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716	\$	47,611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4)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2年 ~ 56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水電設備	3年 ~ 4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2年 ~ 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1.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 年~5 年攤銷。
2. 客戶關係等係因收購而取得，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5~10 年攤銷，並每年定期減損測試。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

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299,6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94	\$ 4,06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24,891	336,726
約當現金	204,337	144,503
合計	<u>\$ 730,522</u>	<u>\$ 485,29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5	\$ 183

1. 本集團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應收票據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0,257	\$ 5,581
減：備抵呆帳	-	-
	<u>\$ 10,257</u>	<u>\$ 5,581</u>

(四)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297,791	\$ 2,105,757
減：備抵銷售折讓	(1,685)	(2,081)
備抵呆帳	(10,984)	(5,259)
	<u>\$ 2,285,122</u>	<u>\$ 2,098,417</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73,884	\$ 192,028
31-90天	85,945	62,251
91-180天	31,328	12,335
181天以上	1,991	3,733
	<u>\$ 393,148</u>	<u>\$ 270,34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分別為 \$14,624 及 \$349。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49	\$ 4,910	\$ 5,259
提列減損損失	14,624	6,074	20,6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之款項	(14,973)	-	(14,973)
12月31日	\$ -	\$ 10,984	\$ 10,984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704	\$ 2,704
提列減損損失	349	2,206	2,555
12月31日	\$ 349	\$ 4,910	\$ 5,259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87,205	(\$ 25,133)	\$ 462,072
在製品	311,063	(863)	310,200
製成品	519,688	(46,419)	473,269
在途存貨	54,075	-	54,075
	\$ 1,372,031	(\$ 72,415)	\$ 1,299,616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07,202	(\$ 31,917)	\$ 475,285
在製品	243,321	(2,294)	241,027
製成品	431,189	(47,976)	383,213
在途存貨	37,093	-	37,093
	\$ 1,218,805	(\$ 82,187)	\$ 1,136,618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675,771	\$ 7,853,016
回升利益	(4,905)	(4,694)
報廢損失	8,724	8,920
其他	(4,259)	(6,467)
	<u>\$ 7,675,331</u>	<u>\$ 7,850,775</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部分呆滯存貨去化情況良好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預付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進項稅額	\$ 47,841	\$ 54,735
留抵稅額	20,137	28,636
預付費用	21,745	24,453
預付貨款	6,720	11,434
	<u>\$ 96,443</u>	<u>\$ 119,25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產名稱	105年度						
	成本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345,370	13,444	(31,688)	(8,641)	(44,214)	1,274,271
機器設備		1,770,831	99,593	(266,612)	17,677	(52,786)	1,568,703
水電設備		324,247	2,517	(5,939)	385	(13,217)	307,993
運輸設備		6,131	1,022	(902)	-	(176)	6,075
辦公設備		46,365	6,275	(4,018)	6,863	(2,590)	52,895
其他設備		453,144	36,937	(87,030)	28,114	(17,942)	413,223
未完工程		1,234	12,163	-	(9,238)	138	4,297
	\$	4,109,866	\$ 171,951	(\$ 396,189)	\$ 35,160	(\$ 130,787)	\$ 3,790,0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資產名稱	105年度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1月1日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523,286	(\$ 28,450)	(\$ 10,475)	(\$ 23,265)	\$ 548,230	
機器設備		1,196,943	(199,997)	(244,895)	(12,187)	(41,604)	1,098,254
水電設備		169,373	25,950	(5,918)	(78)	(7,128)	182,199
運輸設備		3,652	917	(902)	-	(122)	3,545
辦公設備		33,885	7,102	(4,010)	2,342	(1,964)	37,355
其他設備		310,306	61,867	(85,793)	20,398	(14,290)	292,488
	\$	2,237,445	\$ 382,967	(\$ 369,968)	\$ -	(\$ 88,373)	\$ 2,162,071
合計	\$	1,872,421					\$ 1,627,930

104年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371,465	67,564	120,379	29,590	(2,870)	1,345,370
機器設備	1,854,616	183,846	284,973	21,360	(4,018)	1,770,831
水電設備	338,396	7,384	20,731	1,868	(2,670)	324,247
運輸設備	7,462	842	2,114	-	(59)	6,131
辦公設備	80,372	3,888	38,042	776	(629)	46,365
其他設備	517,204	43,952	106,280	1,372	(3,104)	453,144
未完工程	4,884	14,787	-	(18,438)	1	1,234
	<u>\$ 4,336,943</u>	<u>\$ 322,263</u>	<u>(\$ 572,519)</u>	<u>\$ 36,528</u>	<u>(\$ 13,349)</u>	<u>\$ 4,109,86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度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541,366	\$ 103,084	(\$ 117,223)	\$ -	(\$ 3,941)	\$ 523,286
機器設備	1,241,376	196,151	236,337	-	(4,247)	1,196,943
水電設備	163,892	27,705	20,746	-	(1,478)	169,373
運輸設備	3,845	1,049	1,207	-	(35)	3,652
辦公設備	63,662	7,862	37,087	-	(552)	33,885
其他設備	331,186	82,036	100,625	-	(2,291)	310,306
	<u>\$ 2,345,327</u>	<u>\$ 417,887</u>	<u>(\$ 513,225)</u>	<u>\$ -</u>	<u>(\$ 12,544)</u>	<u>\$ 2,237,445</u>
合計	<u>\$ 1,991,616</u>					<u>\$ 1,872,42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

	105年度	104年度
資本化金額	\$ -	\$ 117
資本化利率	-	1.31%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附屬工程及空調工程，分別按 46~56 年及 10~2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 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4,500	\$ 37,321	\$ 65,500	\$ 117,321
累計攤銷及減損	(9,393)	(24,968)	(59,496)	(93,857)
	<u>\$ 5,107</u>	<u>\$ 12,353</u>	<u>\$ 6,004</u>	<u>\$ 23,464</u>
105年度				
1月1日	\$ 5,107	\$ 12,353	\$ 6,004	\$ 23,464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5,955	-	5,955
除列-成本減少	-	(13,571)	-	(13,571)
攤銷費用	(2,918)	(10,250)	(6,004)	(19,172)
減損損失	-	(579)	-	(579)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13,571	-	13,571
12月31日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4,500	\$ 29,705	\$ 65,500	\$ 109,70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311)	(22,226)	(65,500)	(100,037)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技術移轉 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4,500	\$ 52,166	\$ 65,500	\$ 132,166
累計攤銷及減損	(6,266)	(29,188)	(52,946)	(88,400)
	<u>\$ 8,234</u>	<u>\$ 22,978</u>	<u>\$ 12,554</u>	<u>\$ 43,766</u>
104年度				
1月1日	\$ 8,234	\$ 22,978	\$ 12,554	\$ 43,76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318	-	1,318
除列-成本減少	-	(17,291)	-	(17,291)
攤銷費用	(3,127)	(13,066)	(6,550)	(22,743)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17,291	-	17,291
重分類	-	1,129	-	1,129
淨兌換差額	-	(6)	-	(6)
12月31日	<u>\$ 5,107</u>	<u>\$ 12,353</u>	<u>\$ 6,004</u>	<u>\$ 23,464</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4,500	\$ 37,321	\$ 65,500	\$ 117,321
累計攤銷及減損	(9,393)	(24,968)	(59,496)	(93,857)
	<u>\$ 5,107</u>	<u>\$ 12,353</u>	<u>\$ 6,004</u>	<u>\$ 23,464</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662	\$ 1,594
推銷費用	9,546	10,199
管理費用	3,355	4,244
研究發展費用	5,609	6,706
	<u>\$ 19,172</u>	<u>\$ 22,743</u>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11,193 及 \$28,769，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599	\$ -	\$ 8,676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9,360	-	5,209	-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4	-	485	-
減損損失—水電設備	-	-	882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634	-	13,517	-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579	-	-	-
減損損失—其他資產	17	-	-	-
	<u>\$ 11,193</u>	<u>\$ -</u>	<u>\$ 28,769</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u>\$ 11,193</u>	<u>\$ -</u>	<u>\$ 28,769</u>	<u>\$ -</u>

(十) 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38,269</u>	<u>\$ 41,438</u>

本集團所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之相關資訊表列如下，此等租約之租金於租約簽訂時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820 及 \$1,850。

簽約對象	承租地	租約期間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省	民國94年5月至142年4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9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2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0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1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8年5月至142年10月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40,336	-	註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27,187	1.09%~1.51%	-
信用狀借款	41,421	-	註
	<u>\$ 268,608</u>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58,428	\$ 268,445
應付加工費	201,719	154,7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3,606	13,245
應付設備款	19,303	57,121
其他	299,104	322,036
	<u>\$ 922,160</u>	<u>\$ 815,553</u>

(十三) 長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	自102年9月至107年9月，自104年9月起每半年攤還本息。	2.20%	註	\$ 45,50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076)
				<u>\$ 30,425</u>

註：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

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1,456	\$ 91,45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171)	(32,2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285</u>	<u>\$ 59,15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05 年 度</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餘額	\$ 91,452	(\$ 32,294)	\$ 59,158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1,555	(549)	1,006
	<u>93,117</u>	<u>(32,843)</u>	<u>60,2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2,348	-	2,348
經驗調整	2,757	191	2,948
	<u>5,105</u>	<u>191</u>	<u>5,29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6,766)	6,766	-
12月31日餘額	<u>\$ 91,456</u>	<u>(\$ 28,171)</u>	<u>\$ 63,285</u>

104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100,229	(\$ 41,288)	\$ 58,941
當期服務成本	111	-	111
利息(費用)收入	2,005	(826)	1,179
前期服務成本	1,483	-	1,483
	<u>103,828</u>	<u>(42,114)</u>	<u>61,71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3,646	-	3,646
經驗調整	(3,252)	(392)	(3,644)
	<u>394</u>	<u>(392)</u>	<u>2</u>
提撥退休基金	-	(2,558)	(2,558)
支付退休金	(12,770)	12,770	-
12月31日餘額	\$ <u>91,452</u>	(\$ <u>32,294</u>)	\$ <u>59,15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u>1.50%</u>	<u>1.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25%</u>	<u>2.2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26)	\$ 3,068	\$ 2,807	(\$ 2,695)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463)	\$ 13,620	\$ 12,381	(\$ 10,7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285。
 (7)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和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1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職金計畫每月依當地員工基本工資總額一個月計提交由越南政府有關部門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1,368 及 \$111,730。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 1,000 股本公司之股票，共計 4,720,000 股。
2.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認股權	3,127,000	\$ 37.3	3,883,000	\$ 38.2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607,000)		-	(756,000)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 外認股權	2,520,000	36	3,127,000	37.3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 認股權	2,520,000	-	2,445,250	-

註：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分別為 36 元及 37.3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778 年及 1.778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2,685	\$ 12,960

7.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4 年 7 月 14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7.3 元調低為 36 元及 38.2 元調低為 37.3 元。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33,75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5年	104年
1月1日	133,376	134,343
庫藏股註銷	-	(967)
12月31日	133,376	133,376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4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967	(967)	-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93,363 (每股 0.7 元) 及 \$67,171 (每股 0.5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 \$173,388。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模具收入	\$ 21,918	\$ 15,425
樣品收入	10,024	12,935
其他收入	31,964	24,987
	<u>\$ 63,906</u>	<u>\$ 53,347</u>

(二十)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3,041	\$ 9,759
其他	3,410	3,564
	<u>\$ 6,451</u>	<u>\$ 13,323</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7,247	\$ 108,5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淨損失	-	(1,18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167)	(23,50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193)	(28,769)
其他	12,838	3,849
	<u>\$ 51,725</u>	<u>\$ 58,988</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390,804	\$ 2,306,583
折舊費用	372,370	389,118
攤銷費用	29,275	30,358
	<u>\$ 2,792,449</u>	<u>\$ 2,726,059</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2,049,350	\$ 1,942,460
員工認股權	2,685	12,960
勞健保費用	124,998	122,890
退休金費用	102,484	114,503
其他用人費用	111,287	113,770
	<u>\$ 2,390,804</u>	<u>\$ 2,306,58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900 及 \$1,5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300 及\$5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1,677	\$ 44,80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170	1,0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526)	9,036
當期所得稅總額	85,321	54,91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125	16,352
所得稅費用	<u>\$ 98,446</u>	<u>\$ 71,26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900)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31,300	\$ 48,45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9,979)	20,80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170	1,075
依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6,574)	(7,817)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55	(29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526)	9,036
所得稅費用	<u>\$ 98,446</u>	<u>\$ 71,264</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890	(\$ 1,141)	\$ -	(\$1,198)	\$16,551
退休金	10,057	(199)	900	-	10,758
財稅折舊差異	14,177	619	-	(1,102)	13,694
其他	7,240	1,373	-	(237)	8,376
課稅損失	<u>5,502</u>	<u>(55)</u>	<u>-</u>	<u>-</u>	<u>5,447</u>
小計	<u>55,866</u>	<u>597</u>	<u>900</u>	<u>(2,537)</u>	<u>54,8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 差異	(26,278)	(14,116)	-	-	(40,394)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474)	<u>394</u>	<u>-</u>	<u>-</u>	(3,080)
小計	<u>(41,350)</u>	<u>(13,722)</u>	<u>-</u>	<u>-</u>	<u>(55,072)</u>
合計	<u>\$14,516</u>	<u>(\$13,125)</u>	<u>\$ 900</u>	<u>(\$2,537)</u>	<u>(\$ 246)</u>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05	\$ 22	\$ -	(\$ 337)	\$18,890
退休金	10,020	37	-	-	10,057
財稅折舊差異	17,443	(2,956)	-	(310)	14,177
其他	15,289	(7,903)	-	(146)	7,240
課稅損失	<u>17,185</u>	<u>(11,683)</u>	<u>-</u>	<u>-</u>	<u>5,502</u>
小計	<u>79,142</u>	<u>(22,483)</u>	<u>-</u>	<u>(793)</u>	<u>55,8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 差異	(27,943)	1,665	-	-	(26,278)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7,940)	<u>4,466</u>	<u>-</u>	<u>-</u>	(3,474)
小計	<u>(47,481)</u>	<u>6,131</u>	<u>-</u>	<u>-</u>	<u>(41,350)</u>
合計	<u>\$31,661</u>	<u>(\$16,352)</u>	<u>\$ -</u>	<u>(\$ 793)</u>	<u>\$14,516</u>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49,804	\$ 57,250	\$ 57,250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039	-	110

104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49,804	\$ 79,804	\$ 79,804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364	-	110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733	\$ 13,567

6.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356,414 及 \$231,860。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650,101	\$ 403,011

9.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14,051 及 \$131,662，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3.97%，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2.74%。

(二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45,474	133,376	\$ 2.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45,474	133,3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2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5,474	134,399	\$ 2.57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250	134,100	\$ 0.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250	134,1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250	134,177	\$ 0.05

註：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餘，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介於民國 99 年至 109 年及民國 101 年至 106 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得以書面續約。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740	\$ 9,35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594	24,709
超過5年	-	1,438
	\$ 26,334	\$ 35,503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1,951	\$ 322,26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57,121	23,67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9,303)	(57,121)
本期支付現金	\$ 209,769	\$ 288,81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36,643	\$ 36,371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 -	\$ 1,286
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50	\$ -
無形資產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	\$ 157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 15,077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23,044	\$ 18,958
股份基礎給付	706	3,612
	\$ 23,750	\$ 22,57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315,947	330,601	短、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	-	28,727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8	166	海關保證金
	\$ 441,863	\$ 485,1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進口原料	\$ 98,148	\$ 44,314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640	\$ 50,434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十、重大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 \$173,388，請參閱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2,518,241	\$ 2,386,738
總資產	\$ 6,242,702	\$ 5,926,027
負債資本比率	<u>40</u>	<u>40</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118	32.20	\$ 2,773,000
美金：人民幣	36,140	6.9495	1,163,70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32,755	4.617	1,074,6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114	32.30	1,457,182
美金：人民幣	12,028	6.9495	388,50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5,940	4.617	27,42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972	32.78	\$ 2,490,362
美金：人民幣	30,834	6.3571	1,010,73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11,039	4.995	1,054,1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2,386	32.88	1,393,652
美金：人民幣	13,630	6.3571	448,15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1,891	4.995	159,296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57,247及\$108,562。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730	\$	-
美金：人民幣	1%	11,63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572	\$	-
美金：人民幣	1%	3,885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904	\$	-
美金：人民幣	1%	10,10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37		-
美金：人民幣	1%	4,482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4 及 \$65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

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729,228 及 \$481,229。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0,336	\$ -	\$ -
應付票據	1,642	-	-
應付帳款	1,280,517	-	-
其他應付款	922,16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68,951	\$ -	\$ -
應付票據	3,453	-	-
應付帳款	1,004,567	-	-
其他應付款	815,55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16,018	17,091	14,933

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三等級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採用消費性用品事業部之營業損益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本集團為一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予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為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從事消費性用品之製造業務。
收入餘額組成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8,952,279	\$ 8,786,162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洲	\$ 5,811,773	\$ -	\$ 5,245,635	\$ -
亞洲	2,507,965	1,732,179	2,864,526	2,011,205
其他地區	632,541	-	676,001	-
合計	<u>\$ 8,952,279</u>	<u>\$ 1,732,179</u>	<u>\$ 8,786,162</u>	<u>\$ 2,011,205</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佔銷貨淨額(%)	收入	佔銷貨淨額(%)
A公司	\$ 3,349,049	37	\$ 2,427,889	28
B公司	1,459,091	16	2,101,407	24
	<u>\$ 4,808,140</u>	<u>53</u>	<u>\$ 4,529,296</u>	<u>52</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		備註
													總額	受限額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99,640	\$ 199,640	\$ 124,516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清結算程序之資金需求	\$ 124,516	\$ -	\$ 1,344,210	註1、註2 註5、註6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預付貨款-關係人	是	48,300	-	-	1.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1,344,210	註1、註3 註5、註6 註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4,740	54,740	54,740	1.2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備還借款	-	-	1,344,210	註1、註4 註5、註6 註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6,2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5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4：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7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5：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 註6：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 註7：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44,210	96,900	64,600	-	-	1.92	1,344,210	Y	N	N	註1、註2 註3、註4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除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3,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註5：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股數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57,438	\$	55	10.6	社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市價或股權淨值資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4,610,196	74%	註1	註1	註1	(\$ 1,166,572)	(79%)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1,520,941	24%	註1	註1	註1	(164,829)	(11%)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4,610,196)	(100%)	註3	註3	註3	1,166,572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20,941)	(100%)	註3	註3	註3	164,829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該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166,572	-	-	\$ -	1,166,572	-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164,829	-	-	-	164,829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124,516	-	124,516	提列呆帳	-	\$ 124,516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4,610,196	依雙方約定辦理	51%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66,57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1,520,941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164,829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雷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4,516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 作業程序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暨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0	\$ 171,722	\$ 4,189	\$ 4,189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34	149,434	100	987,068	107,492	108,378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桿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00	358,191	104,884	103,401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196,718	196,718	100	81,667	835	835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286,495	266,495	55.93	461,866	110,196	61,63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C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6,747	-	-	58	58	註2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2：非發行股票，不適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49,446	2	\$ 149,434	\$ -	\$ 149,434	\$ 107,511	100	\$ 107,511	\$ 987,743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2,209)	100	(2,209)	86,887		註1、註2 註3、註5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F00-G10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5,800	2	164,654	-	164,654	(45)	100	(45)	(27,424)		註1、註2 註4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年度投資金額(美元1,000仟元)之匯率30.34換算之。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年度投資金額(美元5,000仟元)之匯率32.2及31.74換算之。

註5：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6、註7、註8、註9)	\$ 314,088	\$ 343,799	\$ 2,234,676

註6：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9,685仟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註7：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0,677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32.20換算之。

註8：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之限額。

註9：包含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4,610,196	(74%)	\$ -	-	\$ 1,166,572	(79%)	\$ -	-	\$ -	\$ -	-	\$ -	-
雷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	-	-	-	-	-	-	199,640	199,640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927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為 2,091,278 仟元。

由於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且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應收帳款存在發生呆帳之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就個別應收帳款尚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齡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評估未提列減損之合理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73,185 仟元及新台幣 15,198 仟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就廢棄、呆滯、報廢或毀損存貨報表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予以測試。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報表，驗證產生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4.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5. 將觀察存貨盤點所取得之資訊核對至管理階層編製的呆滯存貨報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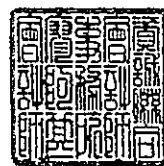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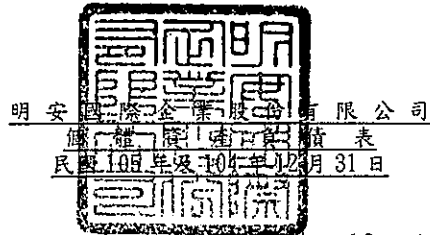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廖阿甚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明安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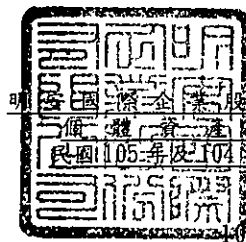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5,284	7	\$	278,025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9,419	-		5,1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二)		2,091,278	39		1,926,629	38
1200	其他應收款			4,844	-		5,04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54,795	1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48	-		570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357,987	7		420,797	8
1410	預付款項			24,348	-		24,45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580	-		14,09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45,883	54		2,674,817	5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二)		55	-		18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978,847	37		1,833,032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九)、七(二) 及八		443,836	8		499,304	10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九)		9,427	-		16,3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6,398	-		14,40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29,655	1		34,40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8,218	46		2,397,649	47
1XXX	資產總計		\$	5,424,101	100	\$	5,072,466	100

(續次頁)



明益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40,336	1	\$ 177,008	4
2150	應付票據		1,642	-	2,430	-
2170	應付帳款		153,950	3	155,01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331,848	24	1,065,538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77,494	5	244,03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6,458	1	24,05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67	-	22,53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64,095</u>	<u>34</u>	<u>1,690,619</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54,528	1	41,05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63,285	1	59,15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	81,667	2	84,48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9,480</u>	<u>4</u>	<u>184,695</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063,575</u>	<u>38</u>	<u>1,875,314</u>	<u>3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六(十四)	1,333,757	25	1,333,757	26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733,780	13	731,095	15
保留盈餘						
六(十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4,300	12	663,675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650,101	12	403,011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412)	-	65,614	1
3XXX	權益總計		<u>3,360,526</u>	<u>62</u>	<u>3,197,152</u>	<u>6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424,101</u>	<u>100</u>	<u>\$ 5,072,46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585,162	100	\$ 7,513,0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十九)(二十)及七(二)	(6,938,795)	(92)	(7,028,563)	(94)
5900 營業毛利		646,367	8	484,452	6
營業費用	六(八)(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3,482)	(2)	(130,449)	(2)
6200 管理費用		(208,994)	(3)	(181,4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4,094)	(3)	(274,69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06,570)	(8)	(586,620)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七)	62,434	1	52,113	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02,231	1	(50,05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616	-	3,9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4,122	-	90,704	(1)
7050 財務成本		(671)	-	86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0,115	4	152,62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7,182	4	65,041	1
7900 稅前淨利		379,413	5	14,986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3,939)	(1)	8,736	-
8200 本期淨利		\$ 345,474	4	\$ 6,250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5,296)	-	(\$ 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900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026)	(1)	10,02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1,422)	(1)	(\$ 10,02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4,052	3	(\$ 3,776)	-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59		\$ 0.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57		\$ 0.0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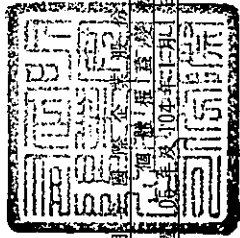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明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異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 數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換 算 之 換 算 差 異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 1,343,427	\$ 675,325	\$ 16,480	\$ 25,157	\$ 6,034	\$ 663,675	\$ 468,350	\$ 75,638	\$ -	\$ 3,274,086
本期淨利	-	-	-	-	-	-	6,250	-	-	6,2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	(10,024)	-	(10,026)
103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7,171)	-	-	(67,171)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5,869)	5,869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0,577	-	-	-	-	-	-	10,577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383	-	-	-	-	-	-	2,383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18,947)	(18,947)
庫藏股票註銷	(9,670)	(4,861)	-	-	-	-	(4,416)	-	18,947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403,011	\$ 65,614	\$ -	\$ 3,197,152
105 年 1 月 1 日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403,011	\$ 65,614	\$ -	\$ 3,197,152
本期淨利	-	-	-	-	-	-	345,474	-	-	345,4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396)	(87,026)	-	(91,422)
104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5	(62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93,363)	-	-	(93,363)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6,529)	6,529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231	-	-	-	-	-	-	2,23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54	-	-	-	-	-	454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650,101	\$ 21,412	\$ -	\$ 3,360,526

註：員工酬勞\$1,500及董監酬勞\$500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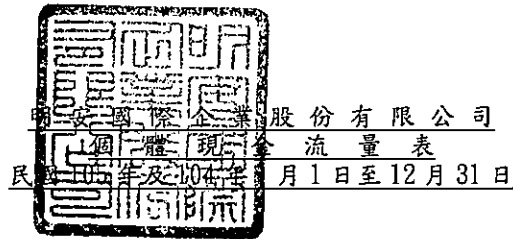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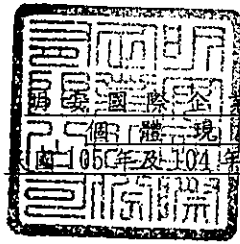


明華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9,413	\$ 14,98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十九)	112,396	96,316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8,526	17,824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17,894	2,555
利息收入	(445)	(864)
利息費用		671	86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2,231	10,577
少數股權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200	1,0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利益)份額	(270,115)	(152,62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972	14,42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490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八)	-	125,29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八)	5,07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220)	7,481
應收帳款增加	(182,543)	(297,163)
其他應收款減少		207	2,5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4,795)	19,332
存貨減少(增加)		62,810	(26,107)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9	(1,4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512	(9,9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788)	(14,115)
應付帳款減少	(1,062)	(109,71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66,310	343,614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4,770	16,109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169)	214
其他負債減少		-	(41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70)	9,4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3,282	70,23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935)	4,9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347	75,218

(續次頁)



馬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	\$ 2,45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76,554)	(92,2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439)	(23,2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60	3,871
存出保證金增加		(882)	(52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8	199
購置無形資產	六(八)	(5,955)	(1,3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554)	(9,264)
收取之利息		442	89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34,222	5,7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324)	(113,4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52,251	4,846,441
短期借款減少		(2,788,923)	(4,824,84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93,363)	(67,17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8,947)
支付之利息		(729)	(8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764)	(65,4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7,259	(103,6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025	381,7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5,284	\$ 278,0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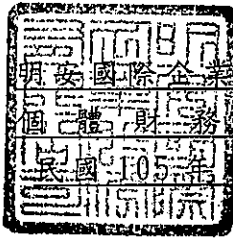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李美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 77 年 1 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 87 年 7 月 1 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33,757，分為 133,37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法第 316 條之 2 及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規定，以民國 103 年 8 月 31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本公司轉投資持股 100%之子公司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富國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

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2年 ~ 56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水電設備	3年 ~ 4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2年 ~ 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 年 ~ 5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57,98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7	\$ 2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52,937	258,010
約當現金	42,100	19,800
合計	<u>\$ 395,284</u>	<u>\$ 278,02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55</u>	<u>\$ 183</u>

1. 本公司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應收票據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9,419	\$ 5,199
減：備抵呆帳	-	-
	<u>\$ 9,419</u>	<u>\$ 5,199</u>

(四)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100,544	\$ 1,933,4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9	545
減：備抵銷售折讓	(1,685)	(2,081)
備抵呆帳	(8,180)	(5,259)
	<u>\$ 2,091,278</u>	<u>\$ 1,926,629</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35,200	\$ 182,804
31-90天	85,844	60,060
91-180天	31,328	8,460
181天以上	1,991	2,895
	<u>\$ 354,363</u>	<u>\$ 254,21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分別為 \$14,624 及 \$349。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49	\$ 4,910	\$ 5,259
提列減損損失	14,624	3,270	17,8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之款項	(14,973)	-	(14,973)
12月31日	\$ -	\$ 8,180	\$ 8,180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704	\$ 2,704
提列減損損失	349	2,206	2,555
12月31日	\$ 349	\$ 4,910	\$ 5,259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50,750	(\$ 9,900)	\$ 140,850
在製品	32,765	(15)	32,750
製成品	189,670	(5,283)	184,387
	\$ 373,185	(\$ 15,198)	\$ 357,987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20,273	(\$ 3,932)	\$ 216,341
在製品	28,105	(28)	28,077
製成品	178,377	(1,998)	176,379
	\$ 426,755	(\$ 5,958)	\$ 420,797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925,219	\$ 7,028,336
跌價損失	9,240	-
回升利益	-	(1,771)
報廢損失	8,045	8,041
其他	(3,709)	(6,043)
	\$ 6,938,795	\$ 7,028,56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因部分呆滯存貨去化情況良好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BVI) Co., Ltd.	\$ 171,722	\$ 183,092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987,068	956,32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rporation Ltd.	358,191	259,379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	39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461,866</u>	<u>434,202</u>
	1,978,847	1,833,032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	(<u>81,667</u>)	(<u>84,483</u>)
	<u>\$ 1,897,180</u>	<u>\$ 1,748,549</u>

註：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5 年 度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土 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216,503	123 (13,995)	-	202,631
機器設備	466,046	29,562 (85,025)	15,554	426,137
水電設備	53,527	- (5,827)	-	47,700
運輸設備	-	402	-	-	402
辦公設備	4,745	4,263 (2,680)	1,155	7,483
其他設備	80,083	10,949 (17,679)	1,234	74,587
	\$ 983,448	\$ 45,299	\$ 125,206)	\$ 17,943	\$ 921,4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度				
	1月1日	折舊費用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21,940	\$ 11,314	(\$ 13,995)	\$ -	\$ 119,259
機器設備	276,452	78,948 (83,193)	-	272,207
水電設備	40,351	7,335 (5,827)	-	41,859
運輸設備	-	-	-	-	-
辦公設備	3,295	1,730 (2,680)	-	2,345
其他設備	42,106	17,551	(17,679)	-	41,978
	\$ 484,144	\$ 116,878	(\$ 123,374)	\$ -	\$ 477,648
合計	\$ 499,304				\$ 443,836

104 年 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223,848	3,392	(10,737)	-	216,503
機器設備	420,194	93,276	(54,001)	6,577	466,046
水電設備	66,669	3,612	(16,754)	-	53,527
運輸設備	380	-	(380)	-	-
辦公設備	8,724	691	(4,670)	-	4,745
其他設備	75,043	17,898	(13,030)	172	80,083
	\$ 957,402	\$ 118,869	(\$ 99,572)	\$ 6,749	\$ 983,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度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19,956	\$ 12,721	(\$ 10,737)	\$ -	\$ 121,940
機器設備	252,379	60,644	(36,571)	-	276,452
水電設備	49,027	8,078	(16,754)	-	40,351
運輸設備	341	9	(350)	-	-
辦公設備	6,498	1,330	(4,533)	-	3,295
其他設備	40,903	13,534	(12,331)	-	42,106
	\$ 469,104	\$ 96,316	(\$ 81,276)	\$ -	\$ 484,144
合計	\$ 488,298				\$ 499,304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及附屬工程，分別按 46~56 及 10~2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技術移轉授權金</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12,800	\$ 30,127	\$ 42,927
累計攤銷	(8,107)	(18,504)	(26,611)
	<u>\$ 4,693</u>	<u>\$ 11,623</u>	<u>\$ 16,316</u>
<u>105年度</u>			
1月1日	\$ 4,693	\$ 11,623	\$ 16,31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5,955	5,955
除列-成本減少	-	(8,453)	(8,453)
攤銷費用	(2,560)	(9,705)	(12,265)
減損損失	-	(579)	(579)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8,453	8,453
12月31日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800	\$ 27,629	\$ 40,42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67)	(20,335)	(31,002)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u>技術移轉授權金</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2,800	\$ 41,888	\$ 54,688
累計攤銷	(5,547)	(21,324)	(26,871)
	<u>\$ 7,253</u>	<u>\$ 20,564</u>	<u>\$ 27,817</u>
104年度			
1月1日	\$ 7,253	\$ 20,564	\$ 27,81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318	1,318
除列-成本減少		(14,365)	(14,365)
攤銷費用	(2,560)	(11,545)	(14,105)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14,365	14,365
重分類	-	1,286	1,286
12月31日	<u>\$ 4,693</u>	<u>\$ 11,623</u>	<u>\$ 16,316</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2,800	\$ 30,127	\$ 42,927
累計攤銷	(8,107)	(18,504)	(26,611)
	<u>\$ 4,693</u>	<u>\$ 11,623</u>	<u>\$ 16,31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476	\$ 1,508
推銷費用	3,542	3,637
管理費用	3,049	3,136
研究發展費用	5,198	5,824
	<u>\$ 12,265</u>	<u>\$ 14,105</u>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5,078 及 \$0，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當期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u>當期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599	\$ -	\$ -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3,718	-	-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165	-	-	-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579	-	-	-
減損損失-其他資產	17	-	-	-
	<u>\$ 5,078</u>	<u>\$ -</u>	<u>\$ -</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 5,078	\$ -	\$ -	\$ -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40,336	-	註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5,586	1.09%~1.35%	-
信用狀借款	41,422	-	註
	\$ 177,008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7,230	\$ 82,73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3,209	2,000
應付加工費	20,736	26,586
應付設備款	5,361	36,616
其他	90,958	96,102
	\$ 277,494	\$ 244,037

(十二)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

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1,456	\$ 91,45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171)	(32,2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285</u>	<u>\$ 59,15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05 年 度</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餘額	\$ 91,452	(\$ 32,294)	\$ 59,158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u>1,555</u>	<u>(549)</u>	<u>1,006</u>
	<u>93,117</u>	<u>(32,843)</u>	<u>60,2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2,348	-	2,348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2,757</u>	<u>191</u>	<u>2,948</u>
	<u>5,105</u>	<u>191</u>	<u>5,29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u>(6,766)</u>	<u>6,76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1,456</u>	<u>(\$ 28,171)</u>	<u>\$ 63,28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4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100,229	(\$ 41,288)	\$ 58,941
當期服務成本	111	-	111
利息(費用)收入	2,005	(826)	1,179
前期服務成本	1,483	-	1,483
	<u>103,828</u>	<u>(42,114)</u>	<u>61,71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 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3,646	-	3,646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252)	(392)	(3,644)
	<u>394</u>	<u>(392)</u>	<u>2</u>
提撥退休基金	-	(2,558)	(2,558)
支付退休金	(12,770)	12,770	-
12月31日餘額	\$ <u>91,452</u>	(\$ <u>32,294</u>)	\$ <u>59,158</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0%	1.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	2.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26)	\$ 3,068	\$ 2,807	(\$ 2,695)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463)	\$ 13,620	\$ 12,381	(\$ 10,7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85。

(7)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682 及\$24,401。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 1,000 股本公司之股票。並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授予本公司、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8 月 31 日與本公司簡易合併)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各分別授予 3,837,000 股、647,000 股及 236,000

股，共計 4,720,000 股。

2.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本公司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認股權	2,666,000	\$ 37.3	3,398,000	\$ 38.2
本期移轉認股權(註1)	-	-	(228,000)	-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2)	(532,000)	-	(504,000)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 外認股權	2,134,000	36	2,666,000	37.3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 認股權	2,134,000	-	2,213,500	-

註 1：係母子公司持有員工認股權之員工，因調職至而移轉之認股權。

註 2：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分別為 36 元及 37.3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778 年及 1.778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權益交割	\$ 2,231	\$ 10,577

7.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4 年 7 月 14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7.3 元調低為 36 元及 38.2 元調低為 37.3 元。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33,75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數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	133,376	134,343
庫藏股註銷	-	(967)
12月31日	<u>133,376</u>	<u>133,376</u>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收回原因</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967	(967)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

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93,363(每股 0.7 元)及\$67,171(每股 0.5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173,388。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模具收入	\$ 21,918	\$ 15,425
樣品收入	9,758	12,447
其他收入	30,758	24,241
	<u>\$ 62,434</u>	<u>\$ 52,113</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942	\$ 36,8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72)	(14,42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註)	-	(125,29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78)	-
其他	7,230	12,118
	<u>\$ 4,122</u>	<u>(\$ 90,704)</u>

註：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89,238	\$ 326,812	\$ 616,050
折舊費用	70,577	41,819	112,396
攤銷費用	5,970	12,556	18,526

功能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56,780	\$ 293,005	\$ 549,785
折舊費用	56,648	39,668	96,316
攤銷費用	3,670	14,154	17,824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517,239	\$ 444,062
員工認股權	2,231	10,577
勞健保費用	44,216	45,210
退休金費用	24,798	27,174
其他用人費用	27,566	22,762
	<u>\$ 616,050</u>	<u>\$ 549,78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900 及 \$1,5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300 及\$5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819	\$ 2,65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1,261)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1,558</u>	<u>2,65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2,381</u>	<u>6,082</u>
所得稅費用	<u>\$ 33,939</u>	<u>\$ 8,736</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u>900</u>)	\$ <u>-</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64,500	\$ 2,54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9,155)	6,18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45)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u>11,261</u>)	<u>-</u>
所得稅費用	<u>\$ 33,939</u>	<u>\$ 8,73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綜	12月31日
		損益	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3	\$ 1,571	\$ -	\$ 2,584
退休金	10,056	(198)	900	10,758
其他	3,336	(280)	-	3,056
小計	14,405	1,093	900	16,3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26,278)	(14,115)	-	(\$ 40,393)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178)	641	-	(2,537)
小計	(41,054)	(13,474)	-	(54,528)
合計	(\$ 26,649)	(\$ 12,381)	\$ 900	(\$ 38,130)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綜	12月31日
		損益	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14	(\$ 301)	\$ -	\$ 1,013
退休金	10,020	36	-	10,056
其他	2,866	470	-	3,336
課稅損失	11,900	(11,900)	-	-
小計	26,100	(11,695)	-	14,4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27,943)	1,665	-	(26,278)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7,126)	3,948	-	(3,178)
小計	(46,667)	5,613	-	(41,054)
合計	(\$ 20,567)	(\$ 6,082)	\$ -	(\$ 26,649)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3	\$ 149,804	\$ 57,250	\$ 57,250	113年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3	\$ 149,804	\$ 79,804	\$ 79,804	113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733	\$ 13,567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356,414 及\$ 231,860。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650,101	\$ 403,011

9.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4,051 及\$131,662，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3.97%，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2.74%。

(二十二)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45,474	133,376	\$ 2.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45,474	133,3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2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5,474	134,399	\$ 2.57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250	134,100	\$ 0.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250	134,1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250	134,177	\$ 0.05

註：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餘，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1 年至 109 年，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得以書面續租。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近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442	\$ 4,07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414	8,859
	\$ 8,856	\$ 12,932

(二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299	\$ 118,8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36,616	10,00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5,361)	(36,616)
本期支付現金	<u>\$ 76,554</u>	<u>\$ 92,260</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17,943	\$ 6,749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	1,286
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750	-
	<u>\$ 19,693</u>	<u>\$ 8,03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子公司之名稱與其關係

請詳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之說明。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6,131,962</u>	<u>\$ 6,192,334</u>

上開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u>\$ 599</u>	<u>\$ 545</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及利息：		
子公司	<u>\$ 54,795</u>	<u>\$ -</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代買賣原物料，銷售交易之款項於月結後60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另，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約定償還。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含利息)民國104年12月31日計\$130,273，已提列100%備抵呆帳(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1,331,848	\$ 1,065,538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月結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4.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	\$ 591

5.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64,600	\$ 98,62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13,778	\$ 13,189
股份基礎給付	550	2,746
	<u>\$ 14,328</u>	<u>\$ 15,93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83,209	93,539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68	166	海關保證金
	<u>\$ 209,125</u>	<u>\$ 219,3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進口原料	<u>\$ 56,479</u>	<u>\$ 35,885</u>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685</u>	<u>\$ 16,920</u>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1.3 元，股利總計 \$173,388，請參閱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2,063,575	\$ 1,875,314
總資產	\$ 5,424,101	\$ 5,072,466
負債資本比率	<u>38</u>	<u>37</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605	32.20	\$ 2,434,481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1,176	32.20	359,8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672	32.30	1,410,606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7,870	32.78	\$ 2,224,779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7,925	32.78	259,7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998	32.88	1,315,134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34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106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248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151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4 及 \$36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象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395,037及\$277,81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0,336	\$ -	\$ -
應付票據	1,642	-	-
應付帳款	153,95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1,848	-	-
其他應付款	277,494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7,130	\$ -	\$ -
應付票據	2,430	-	-
應付帳款	155,012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5,538	-	-
其他應付款	244,037	-	-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週轉金		\$ 247
支票存款		32
活期存款	NTD	138,674
	USD 6,591仟元；匯率：32.20	212,241
	EUR 19仟元；匯率：33.70	655
	RMB 53仟元；匯率：4.592	242
	HKD 2仟元；匯率：4.128	9
	JPY 3,964仟元；匯率：0.2736	1,084
定期存款	NTD	9,900
	USD1,000仟元；匯率：32.20	32,200
		<u>\$ 395,284</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10986	客戶	應收	客帳	\$	1,219,874		
11252	客戶	應收	客帳		269,105		
10008	客戶	應收	客帳		153,360		
其	他(餘額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收	客帳		<u>458,205</u>		
小	計				2,100,544		
關係人：							
明揚國際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	客帳		<u>599</u>		
合	計				2,101,143		
減：	備抵呆帳			(8,180)		
	備抵銷貨折讓			(<u>1,685)</u>		
					<u>2,091,278</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142,941	\$ 144,976	註
物 料		7,809	7,805	註
在 製 品		32,765	47,528	註
製 成 品		<u>189,670</u>	<u>200,306</u>	註
		373,185	<u>\$ 400,61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5,198</u>)		
		<u>\$ 357,987</u>		

註：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在正常營運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為淨變現價值。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形 態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ADVANCED INTERNATIONAL	1,050	\$ 183,092	-	\$ -	-	(\$ 11,370)	1,050	\$ 171,722	163.54	\$ 171,722	無
MULTITECH (BVI) CO., LTD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4,585	956,320	-	30,748	-	-	4,585	987,068	215.76	989,246	無
ADVANCED INTERNATIONAL	14,000	259,379	-	98,812	-	-	14,000	358,191	25.74	360,424	無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6,200	(84,483)	-	2,816	-	-	6,200	(81,667)	13.17	(81,667)	無 註
FC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	39	-	-	-	(39)	-	-	-	-	無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8	434,202	-	27,664	-	-	28,518	461,866	22.10	630,248	無
	54,353	\$ 1,748,549	-	\$ 160,040	-	(\$ 11,409)	54,353	\$ 1,897,180		\$ 2,069,973	

註：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有關各項折舊資產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	\$ 599	\$ -	\$ 599	
機器設備	-	3,718	-	3,718	
其他設備	-	165	-	165	
	<u>\$ -</u>	<u>\$ 4,482</u>	<u>\$ -</u>	<u>\$ 4,482</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總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狀借款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	25,933			105.12.08~106.12.08		-						\$	290,700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本票						註
															(USD9,000仟元)										
信用狀借款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767			105.12.08~106.12.08		-							290,700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本票						註
															(USD9,000仟元)										
信用狀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高雄分行			13,636			105.07.20~106.07.24		-							1,195,100									-
															(USD37,000仟元)										
			\$	40,336																					

註：係為融資共用額度，共計USD9,000仟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一般供應商：					
100314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	16,497
10062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9,820
10302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9,539
100587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9,308
10060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7,853
102078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7,778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付	客帳		<u>93,155</u>
				\$	<u>153,950</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關係人：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	1,166,572		
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164,829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u>447</u>		
				\$	<u>1,331,848</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GOLF	7,791支	\$ 6,120,654	
複合產品	18,230個	1,508,879	
		7,629,53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371)	
		\$ 7,585,162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商品	\$	-	
加：購入商品		16,123	
減：其他	(17)	
期末商品		<u>-</u>	
營業成本—商品			\$ <u>16,106</u>
期初原物料		220,273	
加：本期進料		915,708	
減：其他	(13,165)	
期末原物料	(<u>150,750)</u>	
本期耗用原物料			972,066
直接人工			245,461
製造費用			<u>451,751</u>
製造成本			1,669,278
期初在製品			28,105
期末在製品	(<u>32,765)</u>	
製成品成本			1,664,618
期初製成品			178,377
加：本期購入			5,276,492
減：報廢	(6,320)	
其他	(6,338)	
期末製成品	(<u>189,670)</u>	
營業成本—製成品			<u>6,917,159</u>
其他營業成本			<u>5,530</u>
營業成本	\$		<u><u>6,938,795</u></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 108,260	
加 工 費		93,647	
折舊費用		70,577	
水電瓦斯費		51,121	
間接物料		23,325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104,821	
合 計		\$ 451,751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42,276		
運	費				29,011		
出	口				19,770		
呆	帳				17,894		
佣	金				7,802		
其	他	(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u>26,729</u>		
合	計			\$	<u>143,482</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 110,134	
軟體維修費		15,331	
折 舊		13,524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70,005	
合 計		\$ 208,994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 143,341	
折 舊		27,656	
測試用原物料		20,018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u>63,079</u>	
合 計		<u>\$ 254,094</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功能別彙總表明細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239,033	\$ 278,206	\$ 208,614	\$ 235,448
員工認股權	240	1,991	1,327	9,250
勞健保費用	22,934	21,282	22,242	22,968
退休金費用	11,960	12,838	12,228	14,9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071	12,495	12,369	10,393
合計	\$ 289,238	\$ 326,812	\$ 256,780	\$ 293,005
折舊費用	\$ 70,577	\$ 41,819	\$ 56,648	\$ 39,668
攤銷費用	\$ 5,970	\$ 12,556	\$ 3,670	\$ 14,154
				\$ 17,824
				\$ 549,785
				\$ 96,316
				\$ 444,062
				\$ 10,577
				\$ 45,210
				\$ 27,174
				\$ 22,762

註：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816人及829人。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貨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		備註
														擔保品名稱	價值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99,640	\$ 199,640	\$ 124,516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因清結算程序之資金需求	\$ 124,516	\$ -	\$ 1,344,210	註1、註2、註5、註6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CO.,LTD	預付貨款-關係人	是	48,300	-	-	1.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336,052	1,344,210	註1、註3、註5、註6、註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00-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4,740	54,740	54,740	1.2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償還借款	-	336,052	1,344,210	註1、註4、註5、註6、註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6,2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5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4：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7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5：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 註6：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 註7：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1,344,210	96,900	64,600	-	-	1.92	1,344,210	Y	N	N	註1、註2 註3、註4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註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3,000千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註5：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千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38 \$	55	10.6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市價或股權淨值資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貨	銷貨		74%	24%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4,610,196	74%		註1	註1	註1	(\$ 1,166,572)		(79%)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1,520,941	24%		註1	註1	註1	(164,829)		(11%)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4,610,196)	(100%)		註3	註3	註3	1,166,572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20,941)	(100%)		註3	註3	註3	164,829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該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理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166,572	-	-	-	\$ 1,166,572	-	-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164,829	-	-	-	164,829	-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124,516	-	-	124,516	-	-	\$ 124,516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4,610,196	依雙方約定辦理	51%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66,57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1,520,941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164,829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4,516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 作業程序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50,000	100	\$ 171,722	\$ 4,189	\$ 4,189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34	149,434	4,584,815	100	987,068	107,492	108,378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4,000,000	100	358,191	104,884	103,401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196,718	196,718	6,200,000	100	81,667	835	835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266,495	266,495	28,518,424	55.93	461,866	110,196	61,63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C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6,747	-	-	-	58	58	註2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2：非發行股票，不適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49,446	2	\$ 149,434	\$ -	\$ -	\$ 149,434	\$ 107,511	100	\$ 107,511	\$ 987,743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	(2,209)	100	(2,209)	86,887		註1、註2 註3、註5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5,800	2	164,654	-	-	164,654	(45)	100	(45)	27,424		註1、註2 註4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FOO-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所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度投資金額(美元1,000仟元)之匯率30.34換算之。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度投資金額(美元5,000仟元)之匯率32.2及31.74換算之。

註5：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6、註7、註8、註9)	\$ 314,088	\$ 343,799	\$ 2,234,676

註6：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9,685仟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註7：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0,677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32.20換算之。

註8：依據經濟部8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之限額。

註9：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或總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九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4,610,196	(74%)	\$ -	-	(\$ 1,166,572)	(79%)	\$ -	-	\$ -	\$ -	-	\$ -	-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	-	-	-	-	-	-	199,640	199,640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	104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50,168	3,873,481	576,687	1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7,930	1,872,421	(244,491)	-13.06%
無形資產		9,668	23,464	(13,796)	-58.80%
其他資產		154,936	156,661	(1,725)	-1.10%
資產總額		6,242,702	5,926,027	316,675	5.34%
流動負債		2,399,307	2,255,629	143,678	6.37%
非流動負債		118,934	131,109	(12,175)	-9.29%
負債總額		2,518,241	2,386,738	131,503	5.51%
股本		1,333,757	1,333,757	0	0.00%
資本公積		733,780	731,095	2,685	0.37%
保留盈餘		1,314,401	1,066,686	247,715	23.22%
股東權益總額		3,724,461	3,539,289	185,172	5.23%
增減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是攤銷之影響數。					
2.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大幅提升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952,279	8,786,162	166,117	1.89%
營業成本	(7,675,331)	(7,850,775)	175,444	-2.23%
營業毛利	1,276,948	935,387	341,561	36.52%
營業費用	(904,516)	(919,923)	15,407	-1.67%
營業利益	436,338	68,811	367,527	534.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346	65,034	(8,688)	-13.3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92,684	133,845	358,839	268.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98,446)	(71,264)	(27,182)	38.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394,238	62,581	331,657	529.96%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主係匯率挹注及成本費用控管得宜之影響所致。 (2) 營業利益：主要是毛利增加的挹注數。 (3) 稅前淨利：主要是毛利增加的挹注數。 (4)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獲利增加之影響數。 (5) 稅後淨利：主要係毛利增加之影響。 2. 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此情事。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7%	17%	122.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	81%	76.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	5%	152.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淨利較104年大幅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大幅上升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因營運情況改善，致近五年累計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大幅增加及近五年累計之資本支出較上期銳減少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較前期大幅增加，致可再投資之資金亦隨之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30,522	\$549,102	\$493,744	\$785,880	0	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本年度預計營運情況良好，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②投資活動：本年度預計購買機器設備等。					
③融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等。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107年
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	104-106年起陸續完工	136,679	55,671	67,564	13,444	本年度尚無其他重大資本支出計劃
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	104-106年起陸續完工	407,681	127,242	183,846	99,593	
其他設備	自有資金	104-106年起陸續完工	202,048	72,281	70,853	58,914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提高資訊之處理有效性及品質。
- (2)建立自動化企業間交換平台，降低資訊交換時間及錯誤率，提昇本公司之競爭力。
- (3)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年 度	項 目	生 產 量	銷 售 量	銷 售 值	毛 利
				(仟元)	(仟元)
106	高爾夫及複材等產品	168,443,583	168,443,583	9,545,428	1,363,621
107	高爾夫及複材等產品	185,287,942	185,287,942	10,490,000	1,573,500
108	高爾夫及複材等產品	203,816,736	203,816,736	10,635,000	1,648,425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 (二)轉投資獲利主要原因：
高球事業獲利情況好轉。
- (三)未來計畫：透過實施「精實管理活動」來因應目前大陸經營成本上漲問題。為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分散生產風險，本公司也將持續監控大陸經營之不利因素，以作為調整國際分工之決策參考。
- (四)未來一年內，本公司尚無重大轉投資之計畫。

六.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利率	利息支出	1,583 仟元	56 仟元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匯率	兌換(損)益	57,247 仟元	(103,124)仟元	1.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2.視外匯市場變動及外匯資金需求，採具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如預售遠匯，以規避匯率風險。

2.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及損益並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除非此種商品可完全避險，或有套利的情形發生。
- (2)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底止資金貸與分述如下：
- (a)本公司 100%持股之孫公司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提供一資金融通額度，以因應辦理清算所需，董事會通過之額度為 199,640 仟元，實際撥貸金額為 124,516 仟元，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b)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提供一資金融通額度，以因應償還銀行借款所需，節省集團資金成本，董事會通過之額度為 54,740 仟元，實際全數動支，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3)本公司 105 年度對外保證之情形分述如下：
- 為持股 100%之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所為之購料貸款背書保證，保證金額為 64,600 仟元。
-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係選擇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外幣收支)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熱塑性碳纖維技術應用	持續進行中	11,318,880元	2017Q3	設計、設備、材料、成本
多種碳纖維表面紋路應用	持續進行中		2017Q3	設備、生產效率、品質、成本
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應用	持續進行中		2017Q2	設計、設備、生產效率、強度、成本
智能感應器球頭開發	持續進行中		2017Q4	設計、品質、成本
冷熱循環成型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2017Q3	設備、品質，生產效率
SMC/BMC纖維複材開發與製程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2017/11	1. 碳纖維複材回收再利用 2. 短纖複材應用 3. 碳纖維改質技術建立
Taw Prepreg 製程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2017/11	1. 低FAW輕量化需求 2. 新碳纖維材料應用技術建立
Carbon Sleeve 製程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2017/11	1. 碳纖維新製程開發
奈米碳管表面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2019/03	1. 奈米改質材料關鍵技術建立 2. 提升碳纖維複材機械性質 3. 賦予碳纖維複材制振特性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公司之影響，而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守法及善盡社會責任之經營理念，故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一向良好，最近年度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

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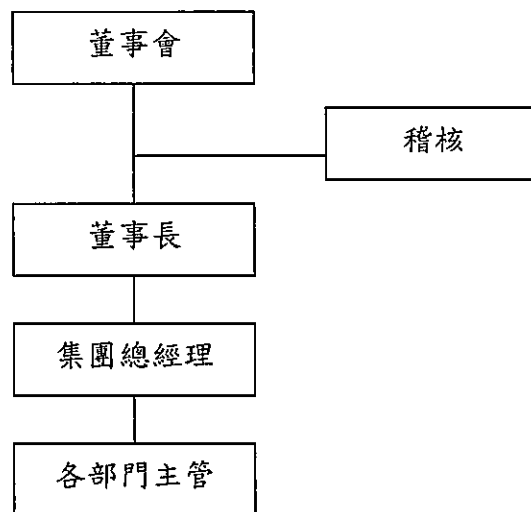
(一)風險管理執行單位：本公司各部門主管與稽核室

(二)風險管理負責單位：本公司董事會

(三)風險管理政策：

1. 若有發生風險管理之情事，應立即呈報其直接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或監察人。
2. 本公司已按照主管機關制定的公司治理相關準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等相關辦法，並依各辦法確實執行以控制風險，且由各部門主管確保單位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及風險管理，以符合相關法規。

(四)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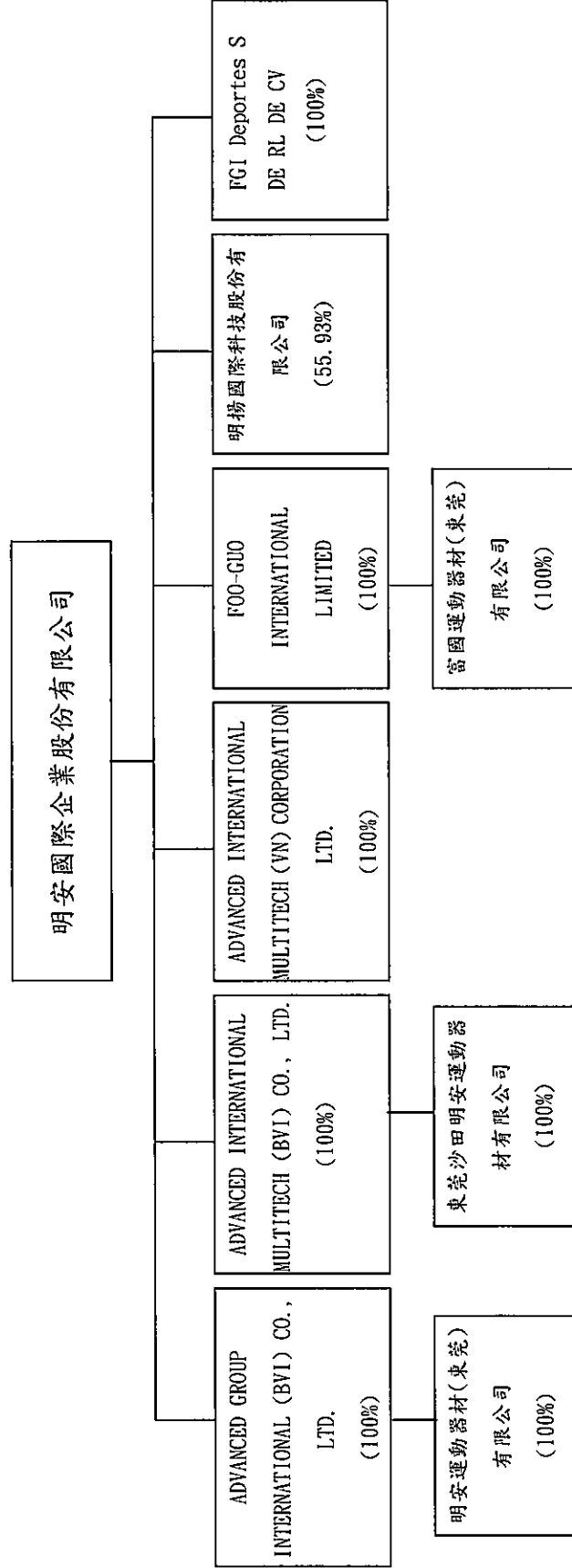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此情事。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註1)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註2)	民國 76.07.20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NTD 1,333,757 仟元	運動器材製造業與進出口貿易業等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西元 1998.08.27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城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149,434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西元 1999.06.21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城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34,471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註4)	西元 2005.01.01	越南同奈省仁澤縣協福社仁澤工業三區(台灣興業分區)	NTD 447,331 仟元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西元 2009.7.23	薩摩亞國愛匹亞亞亞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NTD 196,718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3)	民國 95.7.28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經建路 38 號	NTD 509,900 仟元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等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註3)	西元 1998.11.16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龍眼工業區	NTD 149,446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08.05.21	東莞市沙田鎮環保工業城	NTD 30,340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04.01.02	東莞市虎門鎮懷德村蘆荻埔工業區	NTD 135,800 仟元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註4)	西元 2010.10.05	FGI Deportes S. de R.L., C.V. Building No. 1, Suite B ProLogis Park Apodaca Carr. Miguel Aleman Km. 21 Apodaca, N.L., Mexico	NTD 0 仟元	(註4)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本公司設有：1. 鑄造廠(係於民國 87 年間由本公司吸收合併轉入，成立日期：民國 75 年間，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主要生產產品為高爾夫球桿頭)。2. 複材廠(成立日期：民國 77 年間，地址：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主要生產產品為碳纖維運動器材製品)。3.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成立日期：民國 94 年間，地址：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主要產品為航太及工業用碳纖維相關製品)

註3：該公司於當地設有工廠，其工廠之名稱、成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生產產品項目與該公司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相同。

註4：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2月8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四) 整體關係企業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包括運動器材製造業與進出口貿易業，及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人造纖維、玻璃製品及體育用品之生產、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2. 本公司主係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高爾夫球桿、球桿頭及自行車前叉、車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茲就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係屬勞力密集之產業，鑑於目前國內人工成本逐年提高，為求降低生產成本，故於本公司接單後，配合產能及生產製程之規劃，部份由本公司出售或代為購買原物料及半成品予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及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供其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相關體育用品之生產，並將成品銷售予本公司，以節省生產成本，提高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稱職	姓名	稱姓	名	或	代	表	人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股數/出資額	持有股份(註2)(註3) 持股/出資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1) 董事長兼總經理					鄭錫潛			1,304,636 股	0.98%
	董事					明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雄慶)			12,134,838 股	9.10%
	董事法人代表					李雄慶			—	—
	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2,285,234 股	1.71%
	董事					杜曉芬			593,840 股	0.45%
	董事					蕭淑玲			206,545 股	0.15%
	獨立董事					吳清在			—	—
	獨立董事					洪麗蓉			—	—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股	0.75%
	監察人					代表人：林瑞章			—	—
	監察人					白美香			9,721 股	0.01%
監察人					李鴻琦			—	—	

企業名稱	姓名	稱職(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4,584,815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1,050,000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董事長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坤)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益男)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杜志雄)		14,000,000股	100%
		董事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總經理					李明泰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28,518,424股	55.93%
		董事兼總經理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忠城)		28,518,424股	55.93%
		董事法人代表	明安	國際	企業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28,518,424股	55.93%
		董事	福致	投資	開發	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3,734,752股	7.32%
		獨立董事					吳清在		—	—
		獨立董事					陳輝雄		—	—
		獨立董事					洪麗蓉		—	—
		監察人					億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政義)		963,115股	1.89%
		監察人					董登富		—	—
		監察人					李鴻琦		—	—

企業名稱	稱職(註1)	姓名	或代名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份/出資比例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坤)			196,718 仟元
	董事長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鄭錫坤)			149,446 仟元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周益男)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杜志雄)			
	總經理	王志文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長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鄭錫坤)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杜志雄)			100%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周益男)			
	總經理	陳俊廷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鄭錫坤)			
	董事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陳元祐)			135,800 仟元
	董事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杜志雄)			100%
	總經理	周益男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註4)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Randall Hopkins)			
	總經理	Randall Hopkins			
	總經理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者，其出資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2月8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2)	負債總額 (註2)	淨 值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註2)	每股盈餘(虧 損)(元)(稅 後)(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33,757	5,424,101	2,063,575	3,360,526	7,585,162	102,231	345,474	2.59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49,434	989,246	—	989,246	—	—	107,492	23.45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34,471	172,148	426	171,722	—	(3,106)	(4,189)	(3.99)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447,331	752,875	392,451	360,424	1,519,051	115,979	104,884	7.49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6,718	722	82,389	(81,667)	0	(33)	835	0.13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9,900	10,025,339	199,537	9,825,802	1,368,028	134,587	110,196	2.16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149,446	2,229,085	1,241,342	987,743	4,613,934	80,645	107,511	註3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 有限公司	30,340	107,699	20,812	86,887	111,705	2,397	(2,209)	註3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135,800	6,665	30,868	(24,203)	0	(60)	(45)	註3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0	0	0	0	0	0	58	註4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3：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4：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2月8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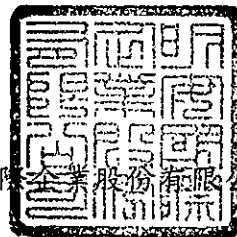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屬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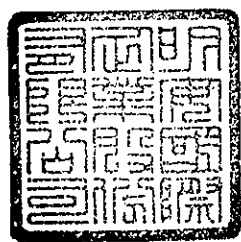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